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马电器”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31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 2018 年年报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公司按照《问询函》所列的问题和要求，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和工作人员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就有关事项回复并公告如下：

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19.03 亿元，合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0.47 亿元，占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绝对值比例为 108%，计提金额同比增长 996%，主要计提减值的项目为坏账损失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请说明：

（1）报告期内计提坏账损失金额为 12.16 亿元，同比增长 15,445%。请以表格形式逐项列明计提坏账损失的对应原科目、对应的账面原值、计提金额、账面余额，详细分析各科目计提减值涉及的具体业务、原因及合理性、判断依据，以及你公司计提坏账损失前为避免发生减值损失已采取的措施。

（2）报告期内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4.25 亿元，2017 年无此项目。请你公司分析 2018 年新增该类应收账款项目的原因及背景，以及 2017 年的应收账款分类是否合理。

（3）你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科目均包含“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请详细说明“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账款对应的业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业务模式、开展该业务的子公司及其业绩情况、盈利模式等、“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账龄在 180 天以上的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两项科目均包含“金融科技服务组合”的分类合理性、最近两年“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坏账计提具体金额及变动原因。

（4）应收账款中“贷款组合”的余额为 4.56 亿元，其中“损失类”款项金额为

3.85 亿元，占比为 84.56%。请你公司说明“贷款组合”对应的业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业务模式、盈利模式、资质及牌照、业务风险情况，“贷款组合”中分类为“损失类”应收款比例较高的原因及背景、分类理由是否充分合理，最近两年“贷款组合”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金额及变动原因。

(5) 根据“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表格，你公司仅将第二名应收款项分类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请说明前五名应收款对方中是否存在关联方，计提坏账准备比例确定的依据及合理性，未将除第二名应收款外分类为单项重大应收款项的原因及合理性。

(6)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中“其他”资产减值损失为 2.71 亿元，同比增长 117%。请详细说明“其他”减值损失的明细及计提依据。

(7) 报告期内你公司将前期收购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金”）所形成的 5.48 亿元商誉全额计提减值损失。请说明对中融金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及方法，计提金额是否合理。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问题进行详细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事项（1）报告期内计提坏账损失金额为 12.16 亿元，同比增长 15,445%。请以表格形式逐项列明计提坏账损失的对应原科目、对应的账面原值、计提金额、账面余额，详细分析各科目计提减值涉及的具体业务、原因及合理性、判断依据，以及你公司计提坏账损失前为避免发生减值损失已采取的措施。

【回复】

一、表格列示计提坏账损失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款项 余额	计提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 余额	应收款项 账面价值	应收款项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 余额	应收款项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86,932.78	872.55	3,423.91	183,508.87	266,549.12	84,877.55	88,297.21	178,251.91
其中：金融科技服务业务	115,023.61			115,023.61	158,217.20	78,255.97	78,255.97	79,961.23
冰箱业务	67,822.92	872.55	3,423.91	64,399.01	98,799.29	1,952.01	5,371.67	93,427.62
智能 POS 机租赁业务	2,230.65			2,230.65	9,311.43	4,655.71	4,655.71	4,655.72
技术服务业务	1,855.60			1,855.60	221.20	13.86	13.86	207.34
应收利息	664.36			664.36	780.13	129.53	129.53	650.60
其中：保理业务	664.36			664.36	780.13	129.53	129.53	650.60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款项 余额	计提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 余额	应收款项 账面价值	应收款项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 余额	应收款项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6,004.90	-90.47	47.36	5,957.54	48,174.55	36,566.12	36,613.47	11,561.08
其中：金融科技服务业务	546.70			546.70	45,578.70	36,194.09	36,194.09	9,384.61
冰箱业务	5,458.20	-90.47	47.36	5,410.84	855.85	13.03	60.38	795.47
股权转让及往来款					1,740.00	359.00	359.00	1,381.00
合计	193,602.04	782.08	3,471.27	190,130.77	315,503.80	121,573.20	125,040.21	190,463.59

注 1：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324,432.67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127,217.08 万元。表中应收账款余额 266,549.12 万元，未包括贷款组合余额 45,552.63 万元、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无风险组合余额 12,330.92 万元。表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88,297.21 万元，未包括贷款组合坏账准备余额 38,919.87 万元。

注 2：2018 年末，公司应收利息余额 2,803.50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905.66 万元。表中应收利息余额 780.13 万元，不包括发放贷款应收利息余额 807.18 万元、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应收利息余额 1,216.19 万元。表中应收利息坏账准备余额 129.53 万元，未包括发放贷款应收利息坏账准备余额 776.13 万元。

注 3：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53,916.64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36,613.47 万元。表中其他应收款余额 48,174.55 万元，未包括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无风险组合余额 5,742.09 万元。

注 4：公司贷款组合应收账款及应收利息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详见事项 1(4) 所述。

为了适应公司金融科技服务业务的实际情况及业务特性，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变更前，半年内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及其他服务类应收款项认定无信用风险，归入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变更后，金融科技信息服务、技术平台服务及其他服务类应收款项，按照实际账龄的信用风险组合分类归入金融科技服务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据此，公司对本期应收款项按照变更后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每年末，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对于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减值准备。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

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本期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573.20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 84,877.55 万元，包括：金融科技服务业务计提 78,255.97 万元，冰箱业务计提 1,952.01 万元，智能 POS 机租赁业务计提 4,655.71 万元，技术服务业务计提 13.86 万元；应收利息—保理业务计提 129.53 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 36,566.12 万元，主要为金融科技服务业务计提 36,194.09 万元，冰箱业务计提 13.03 万元，股权转让及往来款计提 359.00 万元。

各项目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具体如下：

(一) 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1、按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包括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及其他服务类应收款项，按照实际账龄的信用风险组合分类。具体业务包括助贷业务、车贷业务、商业保理业务、信用卡推广业务等。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助贷业务	30,951.10	22,263.83	22,263.83	8,687.27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车贷业务	1,997.83	1,914.87	1,914.87	82.96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商业保理业务	125,267.30	54,076.30	54,076.30	71,191.00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信用卡推广	0.97	0.97	0.97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技术服务	221.20	13.86	13.86	207.34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智能 POS 机租赁	9,311.43	4,655.71	4,655.71	4,655.72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冰箱业务	98,799.29	1,952.01	5,371.67	93,427.62
合计	266,549.12	84,877.55	88,297.21	178,251.91

注 1：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66,549.12 万元，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 42,532.69 万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 113.59 万元，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账款余额 125,317.16 万元以及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 98,585.68 万元。

注 2：表中坏账准备余额 88,297.21 万元，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20,761.98 万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113.59 万元，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62,470.92 万元以及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4,950.72 万元。

(1) 助贷业务

助贷业务主要由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金”）及广西钱包融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融通”）运营，业务主要包括商户贷、易贷、互联网贷款平台服务等。

商户贷业务主要针对的是个体小商户，对其进行信贷风控审核，对符合资质条件的商户进行批核，然后将该笔借款信息推送给合作资金方（主要是银行或其他投融资平台，例如“中旅钱包”、“哪吒钱包”），公司的收入来源为向借款人收取的居间服务费，按照借款人借款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易贷业务主要针对的是个人消费者，对其进行信贷风控审核，对符合资质条件的个人消费者进行批核，然后将该笔借款信息推送给合作资金方（主要是银行），公司的收入来源为向借款人收取的居间服务费，按照借款人借款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互联网贷款平台服务主要是“钱包金融”平台，为第三方网络借贷平台及中融金自营的互联网借贷平台“好贷宝”提供平台展示服务，该业务的主要客户为第三方网络借贷平台，资金方均为自然人。公司按撮合成功的交易金额按一定费率向网络借贷平台收取导流费用，每月与第三方网络借贷平台进行结算确认收入。

助贷业务属于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按照公司应收款项的坏账政策，助贷业务应收款项按照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 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助贷业务服务费	30 天以内	5,577.11	55.78	55.78	1.00	5,521.33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服务费	30 天-60 天	1,159.03	115.90	115.90	10.00	1,043.13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服务费	60 天-90 天	1,237.90	618.95	618.95	50.00	618.95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服务费	90 天-180 天	7,519.29	6,015.43	6,015.43	80.00	1,503.86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服务费	180 天以上	7,007.72	7,007.72	7,007.72	100.00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服务费	单项金额重大	8,450.05	8,450.05	8,450.05	100.00		广西垣根科技有限公司（珍宝金服）平台清理，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30,951.10	22,263.83	22,263.83	—	8,687.27	—

（2）车贷业务

车贷业务主要由福州钱包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好车”）运营，分为居间服务和渠道管理服务。居间服务的业务模式为通过合作代理商的推介获取具有借款需求客户资源，钱包好车不直接对接借款人，所有借款客户均由代理商推介；由合作的资金方提供资金给对应的车贷业务借款人，钱包好车与代理商所签订的借款利率高于与资金方所签订的借款利率，双方之间的息差为钱包好车的居间服务费收入；渠道管理的业务模式为与代理商确定合作关系后，按合作协议约定的条款，向代理商一次性收取融资渠道管理费，渠道管理费金额根据代理商代理地区的业务开展情况确定。钱包好车在收到代理商支付的渠道管理费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车贷业务属于助贷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按照公司应收款项的坏账政策，车贷业务应收款项按照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车贷业务服务费	30天以内	44.13	0.44	0.44	1.00	43.69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服务费	30天-60天	43.63	4.36	4.36	10.00	39.27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服务费	60天-90天				50.00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服务费	90天-180天				80.00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服务费	180天以上	1,910.07	1,910.07	1,910.07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1,997.83	1,914.87	1,914.87	—	82.96	—

（3）商业保理业务

保理业务主要由钱包汇通（平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汇通”）运营，保理业务的业务模式为融资人向钱包汇通转让应收债权获得融资款。业务流程为：有借款需求的公司主体向钱包汇通提出借款需求，经钱包汇通风控部门审核通过后签订保理合同，以自有资金向其提供贷款，钱包汇通按照借款合同约定的期限及利率按月确认利息收入，到期收回本金。

保理业务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理业务本金及应收利息，按照公司制定的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 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商业保理业务	30 天以内	54,622.22	546.22	546.22	1.00	54,076.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	30 天-60 天				1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	60 天-90 天				5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	90 天-180 天				8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	180 天以上	46,195.08	46,195.08	46,195.08	10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	单项金额重大	24,450.00	7,335.00	7,335.00	30.00	17,115.00	上海银生宝借款逾期，有一定担保
合计	—	125,267.30	54,076.30	54,076.30	—	71,191.00	—

（4）信用卡业务

信用卡推广业务由卡惠（平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惠公司”)运营，卡惠公司推出的“信用卡惠精选”是一款兼具信用卡优惠查询与金融理财功能的实用生活类 APP，是为用户提供全方位信用卡管理服务的移动 APP。手机注册账户即可查询各类信用卡优惠活动，进行投资理财、在线办卡、参与任务获得积分奖励。业务模式为：卡惠公司与各家银行签订合作协议，通过卡惠 APP 为银行客户提供信用卡推广服务，双方定期就推广数据和服务费进行核对，以邮件或结算单的形式进行确认，卡惠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信用卡推广业务属于互联网金融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按照公司应收款项的坏账政策，信用卡推广业务应收款项按照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 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信用卡推广费	30 天以内				1.00		账龄分析法
信用卡推广费	30 天-60 天				10.00		账龄分析法
信用卡推广费	60 天-90 天				50.00		账龄分析法

信用卡推广费	90天-180天				80.00		账龄分析法
信用卡推广费	180天以上	0.97	0.97	0.97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0.97	0.97	0.97	—		—

2、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技术服务费

公司的技术服务业务主要由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金服”）运营，业务模式主要为金融科技和信息服务相关公司提供信息及技术开发服务，在技术开发已经完成并已交付对方使用，取得验收和测试报告，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技术服务业务属于一般技术开发服务，按照公司应收款项的坏账政策，技术服务业务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技术服务费	1年以内	165.18	8.26	8.26	5.00	156.92	账龄分析法
技术服务费	1-2年	56.02	5.60	5.60	10.00	50.42	账龄分析法
技术服务费	2-3年				20.00		账龄分析法
技术服务费	3-4年				30.00		账龄分析法
技术服务费	4-5年				50.00		账龄分析法
技术服务费	5年以上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221.20	13.86	13.86	—	207.34	—

(2) 智能 POS 机租赁业务

智能 POS 机租赁业务由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智能”）运营，从 2017 年 4 月份开始，钱包智能与钱包生活（平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生活”）签订智能 POS 终端机具租赁合同，钱包智能从供应商采购智能 POS 机，全部出租给钱包生活。钱包智能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租金，按月确认收入。

钱包智能每年对应收智能 POS 机租赁款进行减值测试，本期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2018 年度，钱包生活受互联网金融整个行业环境的影响，付款出现暂时性困难，但企业仍正常经营，租用的智能 POS 机基本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对于应收的租赁款项，钱包智能进行了多次催收，钱包生活拟定了还款计划，

并于2019年4月18日还款300万元。考虑到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风险和钱包生活财务状况，预计收回款项存在一定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采用个别认定法按50%计提坏账准备4,655.71万元。

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租赁	单项金额重大	9,311.43	4,655.71	4,655.71	50.00	4,655.72	亏损严重，收回存在一定风险
合计	—	9,311.43	4,655.71	4,655.71	—	4,655.72	—

（3）冰箱业务

冰箱业务主要由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马冰箱”）运营，奥马冰箱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奥马”品牌冰箱、冷柜，生产开发的嵌入式冰箱、单门厨用冰箱、高档豪华冷柜进行贴牌销售。内销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自行提货，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外销以FOB、CIF、CFR等形式出口，在报关装船后确认收入。

奥马冰箱每年对应收冰箱、冰柜货款进行减值测试，按个别认定法和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销售货款	1年以内	97,993.00	1,515.91	4,899.65	5.00	93,093.35	账龄分析法
销售货款	1-2年	370.87	36.24	37.09	10.00	333.78	账龄分析法
销售货款	2-3年	0.61	0.12	0.12	20.00	0.49	账龄分析法
销售货款	3-4年		-35.07		30.00		账龄分析法
销售货款	单项金额重大	321.22	321.22	321.22	100.00		破产重组，无法收回
销售货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	113.59	113.59	113.59	100.00		单位注销，无债务承继
合计	—	98,799.29	1,952.01	5,371.67	—	93,427.62	—

（二）应收利息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利息主要是钱包汇通保理业务放款本金应收的资金占用费收入，保理业务的业务模式为融资人向钱包汇通转让应收债权获得融资款。业务流程为：有借款需求的公司主体向钱包汇通提出借款需求，经钱包汇通风控部门审核通过后签订保理合同，以自有资金向其提供贷款，钱包汇通按照借款合同约定的期限及利率按月确认利息收入，到期收回本金。

保理业务应收利息参照公司制定的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 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利息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利息价值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未逾期	650.60				650.6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30 天以内				1.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30 天-60 天				11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60 天-90 天				5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90 天-180 天				8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180 天以上	129.53	129.53	129.53	1,0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780.13	129.53	129.53	—	650.60	—

（三）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账龄分析组合。其中，金融科技服务组合核算的是公司在开展助贷业务过程中，依据与合作机构签署协议中的担保责任条款，在借款人未及时还款时，公司履行代偿义务后，从应收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的应收借款人逾期本金和利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助贷业务	34,594.28	31,511.84	31,511.84	3,082.44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车贷业务	10,984.42	4,682.25	4,682.25	6,302.17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冰箱业务	855.85	13.03	60.38	795.47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股权转让及往来款	1,740.00	359.00	359.00	1,381.00
合计	48,174.55	36,566.12	36,613.47	11,561.08

1、金融科技服务组合

按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因助贷业务、车贷业务履行代偿义务后，应收借款人逾期借款的本金及利息。各业务项目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1) 助贷业务—代偿款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 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其他应收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价值	
助贷业务代偿款	30 天以内	1,699.64	17.00	17.00	1.00	1,682.64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代偿款	30 天-60 天	500.00	50.00	50.00	10.00	450.00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代偿款	60 天-90 天				50.00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代偿款	90 天-180 天	1,313.34	1,050.67	1,050.67	80.00	262.67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代偿款	180 天以上	26,789.93	26,789.93	26,789.93	100.00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代偿款	单项金额重大	3,352.78	3,352.78	3,352.78	100.00		
合计	—	33,655.69	31,260.38	31,260.38	—	2,395.31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余额 3,352.78 万元，按 100% 计提的坏账准备 3,352.78 万元，系钱包融通与渤海银行合作开展商户贷业务，因借款人逾期未还款而履行合同约定代偿责任支付的款项。由于钱包融通与渤海银行的合作处于暂停状态，且借款人均个人或小商户，还款意愿低，逾期期限较长，且期后未收到还款，公司预计回收款项存在较大风险，按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助贷业务—其他

助贷业务—其他主要包括由第三方公司代借款人偿还的借款人逾期未还的本金，应由公司支付给第三方公司的款项，同时公司应向借款人追偿的借款本金。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 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其他应收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价值	
助贷业务-其他	30 天以内	693.00	6.93	6.93	1.00	686.07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其他	30 天-60 天	0.20	0.02	0.02	10.00	0.18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其他	60 天-90 天	1.66	0.83	0.83	50.00	0.83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其他	90天-180天	0.23	0.18	0.18	80.00	0.05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其他	180天以上	243.50	243.50	243.50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938.59	251.46	251.46	—	687.13	—

(3) 车贷业务

(单位: 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其他应收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价值	
车贷业务代偿款	30天以内	161.83	1.62	1.62	1.00	160.21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代偿款	30天-60天	5,347.86	534.79	534.79	10.00	4,813.07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代偿款	60天-90天	2,103.63	1,051.82	1,051.82	50.00	1,051.81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代偿款	90天-180天	1,385.37	1,108.29	1,108.29	80.00	277.08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代偿款	180天以上	1,985.73	1,985.73	1,985.73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10,984.42	4,682.25	4,682.25	—	6,302.17	—

2、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冰箱业务

奥马冰箱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代垫电商费用、劳务派遣费、职工社保及公积金、备用金等项目。其中,代垫职工社保及公积金、备用金等项目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代垫电商费用及劳务派遣费按账龄分析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价值
冰箱业务	1年以内	634.32	9.44	31.72	5.00	602.60
冰箱业务	1-2年	156.35	-9.45	15.62	10.00	140.73
冰箱业务	2-3年	65.18	13.04	13.04	20.00	52.14
合计	—	855.85	13.03	60.38	—	795.47

(2) 股权转让及往来款项

股权转让及往来款项按账龄分析组合采用个别认定法和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账龄	2018 年度				
			其他应收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价值
乾坤鑫融 (福州) 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510.00	25.50	25.50	5.00	484.50
权超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400.00	20.00	20.00	5.00	380.00
钱包生活 (平潭) 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单项金额重大	330.00	165.00	165.00	50.00	165.00
数字钱包 (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 年以内	270.00	13.50	13.50	5.00	256.50
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单项金额重大	130.00	130.00	130.00	100.00	
汪怡宁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100.00	5.00	5.00	5.00	95.00
合计		—	1,740.00	359.00	359.00	—	1,381.00

①奥马电器应收乾坤鑫融 (福州) 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10 万元股权转让款

2018 年 6 月, 奥马电器与乾坤鑫融 (福州) 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订《湖南钱包易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湖南钱包易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 51% 的股权以 510 万元的价格出售给乾坤鑫融 (福州) 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未收回该笔款项, 账龄在 1 年内,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5.50 万元。

②西藏网金其他应收权超股权转让款 400 万

2018 年 9 月 27 日, 西藏网金与权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协议约定西藏网金将持有的华道投资管理 (徐州) 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以 400 万人民币的价格出售给权超, 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挂账权超 400 万元, 基于谨慎性原则, 采用账龄分析法即账龄 1 年以内, 计提比例 5% 计提坏账准备 20 万元。

③西藏网金应收钱包生活的 330 万股权转让款

2017 年, 西藏网金与钱包生活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协议约定将西藏网金持有的北京鼎运达科技有限公司 11.99% 的股权, 以 33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钱包生活。西藏网金 2018 年 6 月实际执行该股权处置业务, 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挂账钱包生活 330 万元。钱包生活主要业务为小商户提供互联网支付结算服务, 经了解, 2018 年钱包生活受互联网金融整个行业环境的影响, 经营发生了较大亏损, 付款出现暂时性困难, 但企业仍正常经营, 考虑到

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风险和钱包生活财务状况，预计收回款项存在一定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采用个别认定法按 50% 计提坏账准备 165 万元。

④应收数字钱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270 万元

2018 年 8 月 1 日，数字乾元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数字钱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 的股权转让，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数字乾元科技有限公司应收数字钱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270 万元，账龄在 1 年内，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3.50 万元。

⑤乾泊深圳应收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0 万押金

2018 年 5 月 30 日，乾泊深圳与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智慧停车管理业务合作协议》，合同约定：“乾泊（深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应向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保证金 180 万，另外乾泊（深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应该按照实际收取的停车费总额在每个季度末支付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承包费租金，任意一个季度实际收取的停车费总额不足以支付应向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结算的款项时，由乾泊（深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自行补足。”乾泊深圳因目前无力支付以后几个季度的停车场租金，故终止与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停车场承包费合同。截止到 2018 年末，尚有其他应收款保证金余额 130 万，由于乾泊深圳提前终止合同，预计款项无法收回，基于谨慎性原则，采用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30 万元。

⑥数字乾元应收汪怡宁 100 万元股权转让款

2018 年 8 月 1 日，数字乾元与汪怡宁签订《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数字钱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 的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出售给汪怡宁。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收回该笔款项，账龄在 1 年内，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5.00 万元。

二、为避免发生减值损失采取的措施

针对互联网网贷平台金融风险暴发，产生了应收款项大额减值无法收回的情况，公司采取具体措施如下：

（一）助贷业务

1、商户贷催收外包职场绩效优化

1) 为增加催收外包职场催收人员回款积极性，提高回款效率，对现有职场绩效考核标准进行优化调整（重点是针对 M1+至 M3 阶段账龄的逾期案件），根

据实际情况以阶梯方式提升激励政策，鼓励回款。

2) 设置阶梯绩效激励政策，外包坐席及委外费率中，拉开各档次对应佣金标准，回款率越高，相对佣金标准越高。

2、增设贷中、贷后巡检机制，提升风控水平

开发贷中、贷后巡检工单，放款后对放款商户进行追踪，如发现异常将触发日常工单巡检，由 BD 上门确认商户是否异常（如店铺是否正常营业、店铺是否转让、店铺老板是否可联等），如 BD 发现疑似问题商户，主动发起巡检工单反馈，保持信息同步，由贷后部门判断商户是否为高风险客户，如商户未逾期，但门店已转让且商户还款意愿较低，将直接把此客户转派给资产保全部门对商户进行提前上门催收，减少损失。

3、引入智能催收机器人，高效低成本

通过合作方式引入专业的人工智能设备（即智能催收机器人），针对于商户贷未逾期客户进行 T-1 日的还款提醒，我司会在 T-1 日上传 T 日需还款的客户数据，智能催收机器人会在 T-1 日给客户打还款提醒电话，催款更加高效且成本低。

4、采取法律措施进行催收

对现有存量案件进行互联网仲裁或者法院诉讼，目前已完成了第一批案件的所有手续，预计 2 个月内出仲裁结果，然后我们会将相关仲裁结果送予相关法院申请执行。

（二）车贷业务

1、电话催收

1) 对于往期还款情况良好客户本期出现逾期客户（逾期天数 \leq 3 天）且车辆行驶轨迹正常，即进入电话催收阶段；

2) 对于电话可接通逾期客户，对其进行善意提醒，了解其还款意愿，协商还款方案，并阐述利害关系（包括征信、诉讼、罚息违约金等）。

3) 对于无法接通客户对其联系人进行回访，了解借款人现状并比对车辆行驶轨迹，并通知店面对车辆进行实地查看，如发现车辆驾驶员并非实际借款人，及时上报转入法律催收环节。

2、法律催收与诉讼

1) 针对于电话催收无效客户；

2) 由公司法务部门提起法律诉讼（依据相应的合规的催收过程，客户实际发生情况视频，音频，借款协议，车辆抵押合同，借款收据，银行转账凭证等）。

（三）保理业务

1、不良资产处置

针对借款过程中，客户提供的抵押物或折兑物品（如房产、股权、货品等）进行处置并冲抵借款。如处置后依旧不足以冲抵借款，继续采取催收或者法律诉讼的方式进行。

2、法律催收

对现有存量案件进行法院诉讼，目前已完成了部分案件起诉，并已经在执行阶段。近期会对第二批用户进行诉讼。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在对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审计时，关注并评估了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的重要性，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主要审计程序：

（一）对公司董事长、业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进行访谈。了解业务情况；了解公司收入确认及应收款项的信用政策；了解公司对于应收款项催收所采取的措施；了解并评价公司坏账计提政策的合理性。

（二）对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对业务信息系统实施了 IT 审计；

（三）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四）了解上述重大明细项目的应收款项内容及性质，进行类别分析；结合客户期后回款情况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是否适当、计算是否准确；

（五）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检查计提依据是否充分，计提金额是否恰当，是否与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一致。

（六）测试账龄划分的准确性，结合信用制度和具体的业务合同执行情况，检查分析账龄时间较长产生的原因；

（七）对应收款项实施函证程序，对金融科技板块所有单位法人客户发函，

编制应收款项函证结果汇总表，检查回函情况，调查不符事项，确定是否存在错报。对未回函的，实施替代程序；对个人及小商户由于人数众多且金额较小，主要依赖检查公司业务信息系统是否存在错报；

（八）取得并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坏账准备测试报告，检查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与本期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及坏账准备转回、坏账准备计提等情况进行对比，以评估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九）评价与应收款项及其坏账准备分类的合理性，以及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会计列报的准确性。

基于上述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坏账损失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依据充分、合理，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金额准确。

事项(2)报告期内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4.25 亿元，2017 年无此项目。请你公司分析 2018 年新增该类应收账款项目的原因及背景，以及 2017 年的应收账款分类是否合理。

【回复】

公司 2017 年度金融科技板块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风险，应收款项无减值迹象，因此 2017 年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分类。由于 2018 年下半年互联网金融行业风险集中暴露，公司金融科技服务板块业务受到严重冲击，出现了大量的违约和逾期情况，导致应收款项无法收回。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其减值迹象均发生在 2018 年 8 月以后，故公司根据互联网金融行业环境和公司经营的具体情况，对单项金额重大且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类合理。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余额	本期计提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余额	账面价值	计提比 例 (%)	计提理由
河南新飞电 器有限公司	379.91	19.00	360.91	321.22	302.22	321.22		100.00	破产重组，无 法收回
钱包生活（平 潭）科技有限 公司	2,230.65		2,230.65	9,311.43	4,655.71	4,655.71	4,655.72	50.00	亏损严重，收 回存在风险

广西垣根科 技有限公司	1,472.24		1,472.24	8,450.05	8,450.05	8,450.05		100.00	平台清理，无 法收回
上海银生宝 电子支付服 务有限公司				24,450.00	7,335.00	7,335.00	17,115.00	30.00	借款逾期，有 一定担保
合计	4,082.80	19.00	4,063.80	42,532.70	20,742.98	20,761.98	21,770.72	—	—

二、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

（一）河南新飞电器有限公司

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应收河南新飞电器有限公司货款 321.22 万元，2018 年按照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 计提了坏账准备。该货款账龄为 1-2 年，计提的原因为河南新飞电器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11 月宣布破产重组，根据双方对账单，我公司尚有 417.12 万元货款未收回。2017 年 11 月我公司将与河南新飞买卖合同纠纷诉讼至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并以债权人的身份进行债权申报，根据法院的（2017）豫 07 民破 8-1 号裁定书及（2017）豫 07 民破 8-2 号决定书，通知公司于 2018 的 1 月 19 日进行债权申报及参与剩余财产分配。截止 2018 年 12 月，公司共收到债权分配金额 95.90 万元，剩余货款不再清偿，诉讼终结并终止了买卖合同。剩余货款 321.22 万元无法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二）钱包生活（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钱包生活主要业务为小商户提供互联网支付结算服务。钱包智能于 2017 年 4 月开始向钱包生活提供智能 POS 机租赁业务服务。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智能 POS 机应收设备租赁款 9,311.43 万元，账龄 1 年以内。设备租赁业务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租赁收入	应收租赁款	已收租赁款	期末余额
2017 年	3,579.67	4,752.72	2,522.07	2,230.65
2018 年	10,662.92	12,400.77	5,320.00	9,311.43

2017 年及 2018 年计提坏账准备披露不同组合的对比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余额	计提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 余额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2,230.65		2,230.65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11.43		4,655.71	4,655.72	50.00
合计	2,230.65		2,230.65		9,311.43		4,655.71	4,655.72	—

2017年钱包生活经营正常，公司对应收钱包生活的款项判断为无信用风险，归入无风险组合，未计提坏账准备。2018年，经了解，钱包生活受互联网金融整个行业环境的影响，付款出现暂时困难，但企业仍正常经营，租用的设备基本处于正常使用状态。2019年，钱包生活拟定了还款计划，并于2019年4月18日还款300万元。考虑到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风险，和钱包生活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采用个别认定法按50%计提坏账准备4,655.71万元。

（三）广西垣根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8月，受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环境的影响，广西垣根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平潭众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垣根”）所经营的网络借贷平台“珍宝金服”因大量借款人未按时偿还借款，导致无法正常兑付投资人的资金，目前已停止运营。

广西钱包融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融通”）应收广西垣根导流推介费期末余额8,396.37万元，福州钱包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好车”）应收广西垣根居间服务费53.68万元，合计应收广西垣根期末余额8,450.05万元。广西融通和钱包好车公司判断应收广西垣根的款项可收回风险较大，于期末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上海银生宝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钱包汇通（平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商业保理公司”）应收上海银生宝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生宝”）期末余额24,450.00万元，为钱包商业保理公司于2018年购买的保理业务债权。

上海银生宝是拥有《支付业务许可证》的第三方支付公司，业务类型为互联网支付和移动电话支付。上海银生宝债权有第三方出具了负有连带责任保证方式的担保函，并经专业评估机构评估，上海银生宝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88,231.23万元。但鉴于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风险，考虑上海银生宝财务状况和负债情况，预计收回款项存在一定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采用个别认定法按30%计提坏账准备7,335.00万元。

综上，由于互联网金融行业风险暴露集中在 2018 年下半年，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减值迹象均发生在 2018 年 8 月以后。公司 2017 年度金融科技板块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风险，应收款项无减值迹象。公司认为 2017 年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分类，应收账款分类合理。

会计师核查意见：

对公司报告期内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访谈了公司管理层和业务部门负责人，了解相关业务流程、合作模式，发生交易的真实性、公允性、合理性；取得了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发生业务的相关合同或协议，检查相关的交易凭证，对相关款项执行了函证程序；针对冰箱公司应收河南新飞公司的款项取得了法院的裁定书及决定书；针对钱包生活的应收款项，我们获得了钱包生活出具的还款计划和财务报表；针对广西垣根运营的“珍宝金服”网贷平台风险事件，我们走访了“北京市朝阳区金融纠纷调解中心”，访谈了北京金融监管局有关人员，了解到“珍宝金服”网贷平台处于整顿“出清”范围；针对上海银生宝的应收债权获取了担保函，并取得了《上海银生宝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为 88,231.23 万元；复核了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

我们认为，公司对报告期内新增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减值迹象判断正确，计提依据充分，2017 年应收账款分类合理。

事项（3）你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科目均包含“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请详细说明“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账款对应的业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业务模式、开展该业务的子公司及其业绩情况、盈利模式等、“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账龄在 180 天以上的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两项科目均包含“金融科技服务组合”的分类合理性、最近两年“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坏账计提具体金额及变动原因。

【回复】

一、“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项对应的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468.65	84,927.63	16,178.43	7,247.01
广西钱包融通科技有限公司	29,872.16	95,023.80	58,982.41	-52,263.37
福州钱包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51.52	12,504.54	5,258.03	-23,417.05

钱包汇通（平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34,837.10	2,275.15	6,180.14	-56,129.80
卡惠（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1,508.56	1,934.83	1,968.16	1,442.84
合计	174,737.99	196,665.95	88,567.17	-123,120.37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一）助贷业务

1、业务模式及业务流程

奥马电器旗下金融科技板块助贷业务主要为商户贷助贷业务及车贷助贷业务，其运营主体分别为中融金、钱包融通以及钱包好车。

关于业务模式及业务流程介绍请详见事项 4 回复。

2、盈利模式

业务的收入主要包含借款服务费、管理服务费等、逾期收入等。

1) 借款服务费：钱包为商户进行信息收集、风控筛选、介绍给银行所收取的费用；

2) 管理服务费等：钱包在借款过程中发生的各种管理活动，依据相应规则收取的费用

3) 逾期收入率：借款人逾期后，会有罚息、滞纳金等，依据逾期的历史数据所测算的收入情况。

3、收入确认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提供服务的收入已经在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提供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合理的估计。通常情况下，按照从接受服务方已收或者应收的合同或者协议确定提供服务收入总额。

（2）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提供服务收入总额收回的可能性大于不能收回的可能性。

（3）交易的合同进度能够可靠的确定并且能够合理的估计。

公司为用户提供互联网借贷中介平台服务，在平台交易服务已经完成、与之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能够可靠的进行确认和计量，按照有关合同或者协议约定的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4、业绩情况

详见事项 4 回复。

（二）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奥马电器旗下金融科技板块商业保理业务由钱包汇通运营，汇通保理经营范围为：进出口保理业务；国内及离岸保理业务；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非商业性坏账担保；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

1、业务模式及流程

详见事项 4 回复。

2、盈利模式

汇通保理的盈利模式为保理融资人支付的利息及保理服务费等收入。

3、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收入确认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提供服务的收入已经在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提供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合理的估计。通常情况下，按照从接受服务方已收或者应收的合同或者协议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2）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收回的可能性大于不能收回的可能行。

（3）交易的合同进度能够可靠的确定并且能够合理的估计。

钱包汇通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相关收入如下：

（1）利息收入：公司为企业提供借款，向企业收取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并按照权责发生制按日计提利息并确认收入。

（2）逾期利息收入：逾期的保理业务，由于本身有违约的风险，因此根据会计谨慎性原则，在收到企业客户的逾期利息收入时，再一次性确认逾期利息收入。

具体确认原则按下列表格执行：

收入类型	收入确认方法
------	--------

利息收入	按合同期限，每月确认收入
逾期利息收入	实收一次性确认收入

4、业绩情况

详见事项 4 回复。

(三) 车贷业务

钱包好车成立于 2015 年 9 月，是上市公司奥马电器旗下重要子公司。钱包好车主要专注于汽车供应链金融服务，面向有车且有融资需求的用户，提供多家银行融资产品信息，为其办理车辆抵质押登记手续等，完成车辆抵质押助贷服务管理。

1、业务模式及业务流程

详见事项 4 回复。

2、盈利模式

车贷的业务收入主要为借款服务费和管理服务费，服务费收入率为 2.5%。借款服务费为钱包为用户进行信息收集，风控筛选、推荐给银行所收取的费用。

3、收入确认原则

钱包好车的全部收入均来源于服务费收入，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进行账务处理。即在满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以及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照预计的完工进度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对于钱包好车之渠道管理费收入，根据钱包好车与渠道商签订的合同，钱包好车需对融资涉及车辆进行材料审核、价值评估、项目推荐等贷前服务，公司在执行完风控程序，完成项目推介，实际借款发放之时，认为服务已经完成，满足交易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的条件；公司依据合同约定服务费金额确定收入，因此收入金额可以可靠计量。公司在提供具体服务的过程中，渠道管理费收入在借款实际发放的时点，且一般对渠道管理费收入的实收金额比例达到了 50%，满足劳务收入确认的所有条件，公司依据此项标准对渠道管理费收入进行确认。

对于钱包好车之平台服务费收入，是基于其在整个贷款流程，包括贷前、贷中和贷后，为用户提供的全部有价值服务，向用户收取的服务费。服务费金额由合同约定，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由用户支付，流入的可能性很高；由于

具体服务内容除贷前风控之外，还包括贷后的车辆实物保管及证照保管，乃至逾期催收，因此服务的完工进度需按照服务内容的不同进行进一步的细分：

1) 平台服务费与贷前风控相关的部分，比照渠道管理费收入的确认原则；

2) 平台服务费与贷款期间提供实物保管即抵押车辆 GPS 实时监控等相关的部分，其完工进度在借款期限内平均分布，收入的确认原则为直线平均摊销确认。

如发生逾期，贷后催收及抵质押物处置服务，在实际催收或处置完成时服务完成。

钱包好车与用户签订的协议，亦明确了钱包好车在平台服务中相应需被支付的费用。因此，平台服务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钱包好车之咨询服务费收入，是钱包好车推介非车贷项目，向资金提供方收取的服务费。由于钱包好车本身对非车贷业务的风控审核并不能全部提供，因此在其中主要提供获客渠道的职能，以及风险的初步审核。核心的贷前风控职能由资金提供方执行。钱包好车亦不提供贷后的管理服务。相关收入金额依据合同约定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在借款人通过资金提供方的审核之后由资金提供方支付，流入钱包好车的可能性极高；在借款通过审核并放款后，视为钱包好车的服务完成，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钱包好车提供服务发生的人员费用亦能够可靠计量。因此，公司将借款发放之时，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依据此项原则确认收入。

4、业绩情况

详见事项 4 回复。

（四）信用卡业务

1、业务模式

信用卡业务主要由卡惠公司运营，卡惠公司通过聚合以银行信用卡为主要内容的优惠信息，汇集大量信用卡用户，使用户能够高效便捷的查询到各类优惠信息，节约时间，降低费用，创造价值。同时，用户在卡惠 APP 中的 UGC 信息，又能吸引更多的用户下载和使用该产品。

2、盈利模式

部分用户在浏览信用卡优惠信息的过程中，会有办理新卡的需求，我们把这样的流量导给银行信用卡中心，收取办卡费用；部分用户也有贷款需求，这部分流量也导给互联网金融公司，收取信息服务费。

3、收入确认原则

卡惠公司为客户提供互联网信息中介服务，在信息服务已经完成、与之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能够可靠的进行确认和计量，按照有关合同或者协议约定的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技术开发已经完成并已交付对方使用，取得验收和测试报告，能够可靠的进行确认和计量，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4、业绩情况

详见事项 4 回复。

二、“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账龄在 180 天以上的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 年，受国内宏观经济形势、金融政策和金融行业整体环境的影响，公司金融板块业务收入大幅下滑。在此情况下，由于公司金融板块经营风险加大，商业保理业务、助贷业务、车贷业务等部分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计提了坏账准备 12.16 亿元。

由于互联网金融行业系统性风险于 2018 年下半年集中爆发，公司提供金融科技服务业务的相关子公司经营业务受到较大冲击。由于宏观经济形势紧缩，中小微商户的生存空间挑战加大，商户贷业务客户的还款能力下降；车贷业务由于借款融资需求下降，用户续融资困难，车辆集中变现补充资金流难度加大；部分合作商户因钱包平台风险事件暴发，减少甚至不履行担保履约责任，导致回款率下降。由于互联网金融行业出现系统性风险，导致公司经营性应收款项回收困难，且应收款项主要发生在 2018 年 6 月份以前，报告期末其账龄均超过 180 天，账龄划分合理。

三、“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两项科目均包含“金融科技服务组合”的分类合理性、最近两年“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坏账计提具体金额及变动原因

（一）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事项 1 回复（1）。

（二）“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坏账计提具体金额

（单位：万元）

科目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变动金额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金融科技服务	115,023.61		158,217.20	78,255.97	43,193.59	78,255.97

其他应收款-金融科技服务	546.70		45,578.70	36,194.09	45,032.00	36,194.09
--------------	--------	--	-----------	-----------	-----------	-----------

互联网金融行业系统性风险，导致金融科技业务环境发生变化，公司经营业务下滑。为了适应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及业务特性，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变更前，半年内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及其他服务类应收款项认定无信用风险，归入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变更后，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及其他服务类应收款项，按照实际账龄的信用风险组合分类归入金融科技服务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金融科技服务组合主要核算中融金、钱包好车、广西融通等公司开展助贷业务和车贷业务应收的信息服务费和管理服务费。其他应收款-金融科技服务组合主要核算由于中融金、钱包好车、广西融通等公司开展助贷业务和车贷业务因借款人未还款而履行代偿义务后，从应收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的代偿款项。

2017 年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及其他服务类应收款项均为半年内认定无信用风险，归入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2018 年按照实际账龄的信用风险组合分类归入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255.97 万元。

公司在开展助贷业务过程中，依据与合作机构签署协议中的担保责任条款，在借款人未及时还款时，公司存在相应的代偿义务。2018 年 8 月，互联网金融行业风险爆发后，出现大量借款人借款逾期未还的情形，公司合作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将借款人划入的应属于公司管理费收入的款项，直接从共管账户划扣抵偿其他借款人未还款的本金和利息。公司履行相应的代偿义务后导致应收账款的性质发生了变化，需向未还款的借款人进行追偿。因此，公司将该部分代偿应收款项划分为其他应收款-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并根据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坏账准备，2018 年公司因代偿应收借款人借款逾期本金及利息计提坏账准备 36,194.09 万元。2017 年公司不存在需要履行代偿义务的情况，代偿金额为零，无其他应收款-金融科技服务组合。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了解了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内容及性质，进行类别分析；结合客户期后回款情况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是否适当、计算是否准确；复核了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测试账龄划分的准确性，结合信用制度和具体的业务合同执行情况，检查分析账龄时间较长

产生的原因。

我们认为，公司说明中关于应收款项账龄在 180 天以上的比例较高的原因分析合理。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科目均包含“金融科技服务组合”的分类划分正确，符合业务发生的实质。最近两年“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合理，且因为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环境发生变化而变动，无其他异常变动情况。

事项（4）应收账款中“贷款组合”的余额为 4.56 亿元，其中“损失类”款项金额为 3.85 亿元，占比为 84.56%。请你公司说明“贷款组合”对应的业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业务模式、盈利模式、资质及牌照、业务风险情况，“贷款组合”中分类为“损失类”应收款比例较高的原因及背景、分类理由是否充分合理，最近两年“贷款组合”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金额及变动原因。

【回复】

一、“贷款组合”对应的业务情况

贷款业务是奥马电器控股子公司宁夏钱包金服小额贷款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小贷”）开展的业务。宁夏小贷是 2016 年 12 月 1 日经石嘴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的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65,000 万元。宁夏小贷具备从事网络小额贷款业务资质，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及贷款合同约定为有合法贷款需求的借款个人和商户提供借款资金。

1、公司概况

宁夏小贷经石嘴山市金融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审批，于 2016 年 8 月获得批筹的西北五省第一家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网贷业务的小额贷款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获得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同意成立的批复，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完成工商登记并开展业务，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取得监管机构颁发的《宁夏回族自治区小额贷款公司经营许可证书》。

2、业务模式

宁夏小贷经营范围为依法开展网络小额贷款业务。宁夏小贷在金融科技的助力下，依托“钱包生活”、“钱包管家”和“钱包好车”三大互联网场景平台获取借款客户，综合利用网络平台积累的客户经营、消费、交易以及生活等行为大数据信息或即时场景信息分析客户信用风险和进行预授信，并在线上完成贷款申请、风险审核、贷款审批、贷款发放以及贷款回收等全业务流程，为全国范围内符合相关条件的小微企业和个人提供贷款服务。

3、盈利模式

宁夏小贷的盈利模式主要为发放贷款收取的利息收入。公司在法律规定的年化息费率 24% 范围内，最大程度地控制逾期和不良借款，提高盈利水平。

4、业务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小额贷款业务，面对众多借款个人和小商户，主营业务风险即信贷业务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及欺诈风险。

5、收入确认原则

宁夏小贷主要收入为发放贷款的利息收入。公司为客户提供借款，向客户收取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并按照权责发生制按日计提确认利息收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提供服务的收入在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提供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合理的估计。通常情况下，企业应当按照从接受服务方已收或者应收的合同或者协议确定提供服务收入总额。

(2)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提供服务收入总额收回的可能性大于不能收回的可能行。

(3) 交易的合同进度能够可靠的确定并且能够合理的估计。

网贷业务相关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 利息收入：公司为客户提供借款，向客户收取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并按照权责发生制按日计提确认利息收入。

(2) 违约金（含逾期利息和催收管理费）和滞纳金收入：对于逾期的贷款业务，根据谨慎性原则，在收到客户违约金（含逾期利息和催收管理费）和滞纳金收入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具体确认原则按下列表格执行：

收入类型	收入确认方法
利息收入	按日计提
违约金（含逾期利息和催收管理费）收入	实收一次性确认收入
滞纳金收入	实收一次性确认收入

二、“贷款组合”中分类为“损失类”应收款项情况

从互联网金融行业经营环境看，自 2017 年底国家出台整治网络贷款等相关政策之后，借款用户还款意愿明显下降或处于观望状态，且通过集结小团体或“反催收联盟”等方式，采取进行网络、自媒体恶性传播或恶意投诉等手段，以达到逃避还款或施压减免逾期借款的现象层出不穷。

从监管环境看，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相关规定，公司不良资产仅能靠合

法催收持续化解。目前，公司在没有新增借款的前提下，随着时间推移，公司逾期借款逐渐变为损失且贷款余额减小，导致损失类占比较高。

三、“贷款组合”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金额及变动原因

宁夏小贷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制定了发放贷款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报告期末，对已发放贷款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品的市价、担保人的支持力度和企业内部信贷管理等因素，分析发放贷款可回收性的风险程度，根据贷款风险类别按比例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风险类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坏账准备余额变动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正常类	42,515.04	637.73	6,002.36	-551.94	90.04	-85.88
关注类	7,340.57	220.22	358.07	-209.47	10.74	-95.12
次级类	4,617.78	1,385.33	346.32	-1,281.44	103.90	-92.50
可疑类	3,995.75	2,397.45	326.72	-2,201.42	196.03	-91.82
损失类	7,002.83	7,002.83	38,519.17	30,570.61	38,519.17	450.05
合计	65,471.97	11,643.56	45,552.64	26,326.34	38,919.88	234.26

受互联网金融服务行业影响，随着逾期时间增加，“损失类”应收账款余额将逐渐增大，此类别坏账计提比例为 100.00%，因此所对应的坏账准备金额相应增加。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通过执行访谈程序，了解宁夏小贷公司贷款业务的具体业务模式、盈利模式、业务风险情况；获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贷款减值测试报告，评价公司贷款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是否恰当；测试账龄划分是否正确，结合公司制定的信用制度和具体业务合同执行情况，检查分析账龄时间较长产生的原因；复核“贷款组合”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我们认为，根据公司贷款业务的情况，由于受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环境的影响，损失类贷款增加符合实际情况，近两年“贷款组合”应收账款坏账计提金额准确。

事项（5）根据“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表格，你公司仅将第二名应收款项分类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请说明前五名应收款对方中是否存在关联方，计提坏账准备比例确定的依据及合理性，未将除第二名应收款外分类为单项重大应收款项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坏账计提方法
福州中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4,622.22	546.22	1%	否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上海银生宝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24,450.00	7,335.00	30%	否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项计提坏账准备
中汇电子支付有限公司	22,460.00	22,460.00	100%	否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 账龄分析法
保理业务车贷包	20,230.69	20,230.69	100%	否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 账龄分析法
长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管理费收入)	12,825.81	9,711.91	1%-100%	否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计	134,588.72	60,283.82	—	—	—

公司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为金融信息和互联网信息平台服务及其他技术服务类应收款项，均为非关联方。

二、确定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合理性

根据公司制定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和方法，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为：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报告期末，公司认定上述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对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上海银生宝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应收款项 24,450.00 万元，在进行减值测试过程中，取得了担保函和评估报告等相关证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具有一定保障，按预计的损失风险率 30%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7,335.00 万元；对于其他四项应收账款在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包括在金融科技服务组合中按公司制

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采用账龄分析法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充分、分类合理、金额准确。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了充分恰当的审计程序，详见事项 1（1）及（2）回复相关内容，我们获取了公司的关联方清单，通过查询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网络工商信息情况，检查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核实底层债权明细情况；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

我们认为，公司前五名客户与奥马电器不存在关联方关系，对前五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充分、分类合理、金额准确。

事项（6）资产减值损失科目中“其他”资产减值损失为 2.71 亿元，同比增长 117%。请详细说明“其他”减值损失的明细及计提依据。

【回复】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中“其他”减值损失为宁夏小贷计提的贷款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风险类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增长 (%)
	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贷款本金	65,471.96	12,470.87	45,552.63	26,326.34	111.14
应收贷款利息	586.68		807.18	776.13	
合计	66,058.64	12,470.87	46,359.81	27,102.47	117.36

根据银监发[2007]第 54 号文《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及财政部[2012]第 20 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宁夏小贷根据上述规定制定了发放贷款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报告期末，对已发放贷款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品的市价、担保人的支持力度和企业内部信贷管理等因素，分析发放贷款可回收性的风险程度，根据贷款风险类别按比例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公司持续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品的市价、担保人的支持力度和企业内部信贷管理等因素，评估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比例是否能够覆盖坏账的风险。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分类	计提比例 (%)
正常类贷款	1.50
关注类贷款	3.00
次级类贷款	30.00
可疑类贷款	60.00
损失类贷款	100.00

(一) 应收账款-贷款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项目	风险类别	2018 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价值	
贷款本金未逾期	正常类	6,002.36	-551.94	90.04	1.50	5,912.32	参照商业银行五级分类法
贷款本金逾期 1-30 天	关注类	358.07	-209.47	10.74	3.00	347.33	参照商业银行五级分类法
贷款本金逾期 30-60 天	次级类	346.32	-1,281.44	103.90	30.00	242.42	参照商业银行五级分类法
贷款本金逾期 60-90 天	可疑类	326.72	-2,201.42	196.03	60.00	130.69	参照商业银行五级分类法
贷款本金逾期 90 天以上	损失类	38,519.17	30,570.61	38,519.17	100.00		参照商业银行五级分类法
合计	—	45,552.64	26,326.34	38,919.88	—	6,632.76	—

(二) 应收利息—贷款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风险类别	2018 年末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价值	
贷款本金未逾期	正常类				1.50		账龄分析法
贷款本金逾期 1-30 天	关注类	13.35	0.40	0.40	3.00	12.95	账龄分析法

贷款本金逾期 30-60天	次级类	15.93	4.78	4.78	30.00	11.15	账龄分析法
贷款本金逾期 60-90天	可疑类	17.35	10.41	10.41	60.00	6.94	账龄分析法
贷款本金逾期 90 天以上	损失类	760.54	760.54	760.54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807.17	776.13	776.13	—	31.04	—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公司贷款组合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执行了充分、恰当的审计程序，详见事项 1（1）及（4）回复相关内容。我们对管理层进行了访谈，了解宁夏小贷开展贷款业务和计提坏账损失的情况；查阅公司与借款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结合营业收入审计，对法人单位执行函证程序，对贷款个人检查公司业务信息系统数据与财务确认数据是否相符；复核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准确。

我们认为，公司贷款减值损失的计提依据充分、分类合理、金额准确。

事项（7）报告期内你公司将前期收购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金”）所形成的 5.48 亿元商誉全额计提减值损失。请说明对中融金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及方法，计提金额是否合理。

【回复】

一、中融金商誉形成过程

奥马电器于 2015 年 12 月以 61,200.00 万元现金收购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上述交易合并日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同华评报字（2015）第 778 号），中融金以合并日的合并成本 61,200.00 万元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6,414.86 万元之间的差额计算出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 54,785.14 万元。合并商誉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日公允价值	合并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887.33	8,887.33
应收账款	3,091.24	3,091.24
预付款项	97.68	97.68
其他应收款	163.23	163.23

项目	合并日公允价值	合并日账面价值
存货	17.41	17.41
长期股权投资	30.00	30.00
固定资产	472.56	430.42
无形资产	2,099.08	1,982.41
长期待摊费用	42.24	42.24
减：预收账款	75.50	75.50
应付职工薪酬	316.56	316.56
应交税费	1,574.09	1,574.09
其他应付款	332.23	332.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2	
净资产	12,578.57	12,443.59
减：少数股东权益	0.42	0.42
取得的净资产	12,578.15	12,443.17
对应 51% 股权的公允价值	6,414.86	6,346.02
	合并成本	金额
支付现金对价		61,200.00
合并成本合计		61,2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414.86
商誉		54,785.14

二、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对中融金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 2019 年 4 月 25 日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经减值测试，于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中融金资产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50,676.30 万元，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零。据此，公司对收购中融金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损失。

（一）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中融金公司聚焦于金融科技领域，致力于搭建网络借贷服务体系和网络借贷服务体验平台。业务较为单一，多个主体均从事与互联网金融相关的技术信息服务，没有可分的最小现金流资产组，所以作为一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商誉减

值测试评估范围是中融金形成商誉的资产组所涉及的资产、负债，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商誉减值测试评估范围经公司管理层、评估师和注册会计师沟通，确认为与商誉相关的可辨认资产组。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组包括中融金公司本部及其投资单位 13 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 8,272.74 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 10 家，联营公司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
1	乾泊（深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17.4	51.22	250.00
2	宁夏钱包金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6.12	21.85	7,322.37
3	星旅数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7.1	40.00	
4	融金兴天（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2017.5	55.00	550.00
5	网金信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6.2	100.00	
6	卡惠（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2015.8	100.00	
7	广西钱包融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5.8	100.00	50.00
8	福州钱包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5.12	100.00	22,560.00
9	网金汇通（福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8	100.00	
10	网金汇通（厦门）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2	75.00	
11	喀什上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11	100.00	20.00
12	青岛钱包数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8.6	100.00	100.00
13	上海齐嘉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15.8	30.00	30.37
	合计	—	—	30,882.7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22,610.00
	净额	—	—	8,272.74

（二）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三条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中融金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根据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资产评估报告》（同致信德评报字（2019）第 020036 号）的评估结果予以确定。

1、评估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资产减值》的要求，选择资产的可回收价值作为本评估报告的价值类型。

2、评估方法

由于2018年8月PTP风险事件后，中融金公司整个撮合贷款服务业务除了跟长治银行签订的20亿的合同还在放款外，其他前期已经签订合同或者协议的银行及金融机构已经停止放款了，其他金融科技信息服务业务也受到了较大冲击。未来上述银行及金融机构是否能放款或者新增其他资金提供方暂无法确定，金融科技信息服务业务能否得到及时恢复无法准确判断，因此不适宜采用收益法；同时，由于当前互联网金融整顿大环境下，不存在资产组销售协议，也不存在活跃的交易市场，难以查询到适当的可比交易案例，不适宜采用市场法。因此，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对各类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和确认，以净资产方式列示其公允价值。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97,246.27	43,958.18	-53,288.09	-54.80
非流动资产	9,294.61	17,833.30	8,538.69	91.87
长期股权投资	8,272.74	16,535.78	8,263.04	99.88
固定资产	959.08	1,234.73	275.65	28.74
无形资产	62.79	62.79		
资产总计	106,540.88	61,791.48	-44,749.40	-42.00
流动负债	95,729.36	95,729.36		
非流动负债	3,052.54	16,738.42	13,685.88	448.34
负债合计	98,781.90	112,467.78	13,685.88	13.85
净资产	7,758.98	-50,676.30	-58,435.28	-753.13

中融金商誉相关资产组评估的公允价值为-50,676.30万元，处置费用0.00万元，可回收价值为0.00万元。

(三) 业绩对赌未完成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2017年4月公司以现金购买资产方式，分别向赵国栋、尹宏伟、杨鹏、王

军、高榕资本、思诺启点购买其所持中融金 27.80%、10.53%、2.37%、4.95%、2.45%、0.90%的股权（以下简称“收购资产”），合计收购中融金 49%的股份。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华信众合评报字[2017]第 1029 号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交易价格确定为 78,400.00 万元。

根据中融金自然人股东赵国栋、尹宏伟、杨鹏与公司订立的业绩补偿协议，赵国栋、尹宏伟、杨鹏承诺，中融金在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期间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同）分别不低于 24,000.00 万元、26,400.00 万元以及 29,000.00 万元，即中融金 2017 年度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24,000.00 万元，2017 年和 2018 年度的净利润累积不低于 50,400.00 万元，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度的净利润累积不低于 79,400.00 万元。中融金 2017、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金额及承诺净利润金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业绩承诺数	实际实现数	差异额	应补偿现金数
2017 年	24,000.00	26,058.06	2,058.06	
2018 年	26,400.00	-85,275.75	-111,675.75	78,400.00
累计金额	50,400.00	-59,217.69	-109,617.69	78,400.00

由于中融金 2018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275.75 万元，导致 2017-2018 年度未能完成业绩承诺，公司判断中融金资产组的商誉存在减值迹象。

综上所述，公司经复核评估结论，并与评估机构和会计师进行沟通，认为商誉减值测试评估结果合理，据此，对合并中融金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在对奥马电器商誉减值测试执行审计程序过程中，关注并评估了商誉账面金额及其减值风险的重要程度及不确定性程度，将商誉减值事项识别为重大错报风险领域，考虑了商誉减值事项的不确定性会导致的特别风险，将商誉减值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设计并实施了有针对性的审计程序。

我们对商誉减值测试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包括：

（一）获取并复核奥马电器关于商誉减值测试的说明和同致信德出具的《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同致信德评报字（2019）第 020036 号）；

(二) 在利用评估专家的工作时，对评估机构及其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进行评价；

(三) 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与奥马电器和评估机构一道，就评估专家的工作内容进行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核查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假设、评估对象、评估范围、价值类型等与财务报告相关，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委托目的相符；

(四) 了解奥马电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内部控制程序，复核公司对中融金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是否合理；

(五) 评价管理层对商誉所在资产组的认定，检查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金融科技业务资产组的认定是否与购买日确定商誉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的资产组范围保持一致；

(六) 评价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假设的适当性。获取并复核公司金融科技业务历史业绩情况、经营发展计划、商誉减值测试数据明细表，了解宏观经济和行业的发展趋势；评价测试所引用参数的合理性及其确定依据；评价相关信息与形成商誉时的信息以及公司历史数据或外部信息是否一致；

(七) 复核评估方法的适当性。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估值方法与以前年度不一致，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资产组相关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充分考虑减值迹象等不利事项对评估参数的影响，合理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核查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确定基础是否一致；

(八)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和结果是否准确，评价商誉减值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等信息披露的充分性、完整性和会计列报的准确性。

我们认为，奥马电器商誉减值测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金额合理。

事项 2、根据年报，你公司部分主营业务包括“信息及技术服务”“出租智能 POS 机”“发放贷款收入”，营业收入分别为 7.09 亿元、1.08 亿元、1.47 亿元。

(1) “信息及技术服务”毛利率为 91.13%，请说明信息及技术服务的具体业务模式、盈利模式、收入确认方法、业务风险等内容，并说明其毛利率的合理性。

(2) 请结合发放贷款业务的收入及应收账款的余额，说明相关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及业务记账模式，收入和应收账款的变动是否匹配，毛利率水平是否合理。

(3) “出租智能 POS 机”毛利率为 3.84%。请说明出租 POS 机的业务及盈利模式、收入确认方法，以及你公司开展此类业务的原因。

事项 (1) “信息及技术服务”毛利率为 91.13%，请说明信息及技术服务的具体业务模式、盈利模式、收入确认方法、业务风险等内容，并说明其毛利率的合理性。

【回复】

信息及技术服务业务的具体业务模式、盈利模式、收入确认方法及业务风险等内容详见前述事项 1 (3) 及 (4) 回复。

2018 年度公司信息及技术服务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金融科技服务	70,888.57	6,288.46	91.13	54,935.08	3,813.77	93.06	29.04	64.89	-1.93

金融科技服务业务包括互联网金融平台业务和技术服务两部分业务。

互联网金融平台业务主要是公司以互联网（含移动互联网）为媒介，通过自建技术平台或者其他方式为借款人提供助贷服务。本期互联网金融平台业务营业收入70,087.69万元，营业成本6,062.00万元，毛利率91.35%，同比上期减少2.44%。由于营业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所需人员主要为信贷业务人员，由于2018年上半年互联网借贷行业发展较快，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信贷业务人员需求增加，2018年8月后，公司出现无法兑付情况，导致经营业务呈断崖式下跌，信贷业务人员减少，人工成本降幅小于营业收入降幅，故毛利率呈下降趋势。通过分析，本期平台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变动合理。

技术服务业务主要是为互联网金融企业提供网络平台的搭建及运营服务。本期技术服务业务营业收入800.88万元，营业成本226.46万元，毛利率71.72%，同比上期增加2.22%。技术服务业务营业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公司经过2016年、2017年对互联网金融企业网络平台技术的不断开发完善，技术已成熟稳定。2018年公司主要进行网络平台的维护运营，对高端人才需求降低，用工成本减少，毛利率同比上期呈上升趋势。本期技术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变动合理。

信息及技术服务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平台服务费收入，在平台服务交易已经完成，与之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能够可靠的确认和计量，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在技术开发已经完成并交付客户使用，取得验收和测试报告，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能够可靠的确认和计量，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事项（2）请结合发放贷款业务的收入及应收账款的余额，说明相关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及业务记账模式，收入和应收账款的变动是否匹配，毛利率水平是否合理。

【回复】

一、收入确认方法及记账模式

收入确认方法，发放贷款利息收入按照款项贷出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金额，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和贷款期限，期末确认当期收入。对于应收利息逾期 90 天后仍未收到的贷款暂停确认利息收入。

记账模式如下：

发放贷款时，借“应收账款”、贷“银行存款”；收回贷款本金时，借“银行存款”、贷“应收账款”；每月末，按约定利率和贷款本金及期限，确认利息收入，借“应收利息”、贷“营业收入”，收到利息时，借“银行存款”、贷“应收利息”。

二、收入和应收账款的变动分析

发放贷款业务近两年确认的收入与应收账款余额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14,714.21	13,782.76	931.45	6.76
应收账款余额	45,552.63	65,471.96	-19,919.33	-30.42
收入占应收账款比例	32.30%	21.05%		11.25

2018 年与 2017 年相比较，贷款业务收入增长 6.76%，由于 2018 年 8 月之后基本没有新增放贷业务，账面确认的利息收入主要来源于 2017 年签约的放贷项目及 2018 年上半年放贷项目，因此增幅较小。而应收账款对应的应收本金和利息随着回款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减小，导致 2018 年度收入占应收账款的比例较

2017 年度增幅较大，变动原因合理，收入和应收账款的变动相匹配。

三、毛利率分析

发放贷款业务近两年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发放贷款	14,714.21	3,439.59	76.62	13,782.76	2,448.56	82.23	6.76	40.47	-5.61

公司发放贷款业务具体由宁夏小贷和钱包汇通运营，本期营业收入 14,714.21 万元，营业成本 3,439.59 万元，毛利率 76.62%，毛利率较 2017 年度下降 5.61%。

宁夏小贷的贷款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8,534.07	8,777.35	-243.29	-2.77
其中：利息收入	2,654.39	4,349.35	-1,694.96	-38.97
罚息收入	3,509.96	2,126.32	1,383.63	65.07
违约金收入	2,369.72	2,301.68	68.04	2.96
营业成本	156.64	189.65	-33.01	-17.41
其中：咨询服务		4.85	-4.85	-100.00
交易手续费	156.64	184.79	-28.15	-15.24
毛利率	98.16%	97.84%	0.33%	

宁夏小贷业务收入主要为借款利息、罚息、滞纳金等，成本主要为手续费支出。本期收入较上期减少 243.29 万元，主要为 2018 年 8 月后受互联网金融整体环境的影响，2018 年 8 月后放贷减少，借款人还款意愿降低，利息收入大幅减少；同时，罚息收入和违约金收入增加，应付手续费减少，导致毛利率在利息收入减少的情况下，与上期基本持平。

钱包汇通的贷款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6,180.14	5,005.41	1,174.73	23.47%
其中：利息收入	6,180.14	5,005.41	1,174.73	23.47%

营业成本	3,282.95	2,258.91	1,024.04	45.33%
其中：借款利息	3,282.95	2,258.91	1,024.04	45.33%
毛利率	46.88%	54.87%	-7.99%	

钱包汇通保理业务收入主要为利息收入，本期收入较上期增长 23.47%，主要原因为本期保理业务在延续 2017 年度签订保理业务合同的基础上规模有所扩大，且 2018 年度所签订的保理业务合同金额较大，使得利息收入有所增长；保理业务成本主要为短期借款利息，本年度借款利息较上期有所增加，营业成本上升 45.33%，导致毛利率与上期相比下降 7.99%，变动原因合理。

事项（3）“出租智能 POS 机”毛利率为 3.84%。请说明出租 POS 机的业务及盈利模式、收入确认方法，以及你公司开展此类业务的原因。

【回复】

奥马电器旗下金融科技版块智能 POS 机出租业务的运营主体为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智能”），钱包智能自主设计和研发智能 POS 机“钱包 iPOS”，通过与战略合作伙伴钱包生活(平潭)科技有限公（以下简称“钱包生活”）开展业务合作，向钱包生活出租智能 POS 机。钱包智能盈利模式主要为收取智能 POS 机租金收入，出租 POS 机的业务收入确认按合同约定的收款期限，在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的前提下按月确认。

钱包智能开展智能 POS 机出租业务，除获得稳定的租金收入外，智能 POS 机业务可以为奥马电器金融科技相关业务提供基础的数据支撑，以打造支持商户在不同场景下集银行卡收款、移动支付及团购外卖订单管理等复合功能的智能 POS 为出发点，借助奥马电器的合作银行资源及互联网运营经验，及公司后端强大的产品、技术支持，通过搭建商户开放平台、商户数据中心和互联网金融，同时吸纳银行等各方金融机构和第三方中介参与，面向消费者和小微企业进行各种互联网形式的金融创新和提供便捷、安全、优质的客户体验，有利于构建一套完整的业务生态圈。

本期出租智能 POS 机业务包括出租智能 POS 机和出租停车场车位服务两部分业务，出租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出租智能 POS 机及车位业务	10,762.15	10,348.49	3.84	3,579.67	3,478.09	2.84	200.65	197.53	1.00
-----------------	-----------	-----------	------	----------	----------	------	--------	--------	------

出租停车场车位服务为本期新增业务，本期营业收入 99.24 万元，营业成本 55.78 万元，毛利率 43.79%。

出租智能 POS 业务本期营业收入 10,662.91 万元，营业成本 10,292.71 万元，毛利率 3.47%，毛利率同比上升 0.63%。出租智能 POS 机业务的主要成本为智能 POS 机的折旧费用，由于 2018 年采购智能 POS 机的平均单价为 600.95 元/台，同比上期下降 23.99%，导致折旧费用降低，影响毛利率略有上升。通过分析，本期出租智能 POS 机业务的毛利率变动合理。

事项 3、报告期内，你公司国内及国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5.92 亿元和 52.11 亿元，毛利率分别为 51.02%和 20.36%。请你公司分析说明国外销售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国外销售所履行的审计程序。

【回复】

公司国内销售收入包括家电产品（冰箱、冰柜）收入、互联网金融信息及技术服务收入、出租智能 POS 机收入、发放贷款收入等。其中，互联网金融信息及技术服务业务毛利率 91.13%、发放贷款业务毛利率 76.62%，导致国内销售综合毛利率较高。国外销售收入仅为家电产品（冰箱、冰柜）收入，导致国外销售综合毛利率较低。其中，关于公司冰箱业务国外及国内销售的数据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变动比率	营业成本变动比率	毛利率
国外	52.11	41.50	20.36%	42.73	35.94	15.89%	21.94%	15.46%	4.47%
国内	16.05	10.57	27.36%	19.56	13.00	26.42%	-17.94%	-18.69%	0.94%
合计	68.16	52.07	22.00%	62.29	48.94	19.20%	9.42%	6.40%	2.80%

从上表可见，2018 年，公司冰箱业务综合毛利率为 22%，较 2017 年度综合毛利率 19.20%提高 2.80%，其中，冰箱国外销售毛利率 20.36%与上年同期 15.89%相比增加了 4.47%，主要原因系：

2018 年，公司制定了“保持欧洲市场优势，向非洲和美洲市场扩张”的销售策略，策略实施效果良好，国外销售收入同比提高了 21.94%，此外，公司不断通过技术更新和优化生产流程降低生产成本，并与主要的原材料供应商保持良好

的合作关系，降低采购成本，致使销售成本同比提高 15.46%，低于销售收入增长率，因此冰箱国外销售毛利率 20.36%与上年同期 15.89%相比增加了 4.47%。

综上所述，国外销售毛利率低于国内销售毛利率是由于业务范围不同导致的，是合理的。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针对国外销售业务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一、执行内部控制了解和测试程序

在对销售与收款业务循环的内部控制了解过程中，详细了解国外销售业务的内部控制流程，对关键控制程序抽取样本进行测试，检查销售订单是否经过适当审批，销售出货单是否经过审核，出口报关单是否齐全，并与相关资料记载信息一致，开具发票信息是否与报关单、出货单信息一致，收入凭证及后附单据是否齐全，计提坏账准备的控制程序是否有效。

二、实施实质性测试程序

（一）将本期的国外销售收入与上期进行比较，分析产品销售的结构和价格变动是否异常，并分析异常变动的原因；

（二）计算本期重要产品的毛利率与上期进行比较，检查是否存在异常，各期间是否存在重大波动，查明波动原因是否合理；

（三）检查各月各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波动情况，分析其变动趋势是否正常，是否符合家电行业的经营特点，查明异常波动的原因；

（四）检查国外业务收入的确认条件以及方法是否符合企业收入确认的原则，并保持前后期一致；

（五）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国外销售额。对回函不符的原因进行分析，判断有无异常，必要时执行进一步审计程序。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测试程序，检查销售订单、出货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出口增值税发票、收款凭证等原始单据是否真实、合法、有效；

（六）对国外销售业务进行细节测试，检查收入记账凭证及原始单据，关注入账日期、编号、数量、单价、金额等与发票、出库单等原始单据是否一致，以验证国外销售业务收入和应收账款、预收账款余额的真实性、完整性；

(七) 根据增值税纳税申报表, 与实际出口业务收入进行比较, 以验证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准确;

(八) 执行国外销售业务截止测试, 通过抽取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一定期间的原始单据, 与应收账款和收入明细账进行核对; 同时, 从应收账款和收入明细账抽取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一定期间的凭证, 与原始单据核对, 以确定销售收入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情形; 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 检查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九) 检查国外销售业务期后回款情况, 对截止报告日前的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 以进一步验证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我们认为, 公司国外销售毛利率较低的原因是由于业务范围不同导致的, 是合理的, 销售收入的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事项 4、根据年报, 你公司金融板块业务包括商业保理业务、助贷业务、车贷业务、网贷平台等。请你公司详细并逐项说明你公司金融板块业务开展情况、开展相关业务对应的子公司及下属公司及其业绩情况、是否具备必要资质, 并结合 P2P 的定义及商业实质, 说明你公司认为所运营的网贷平台不属于 P2P 业务的理由及合理性。

【回复】

一、业务开展情况及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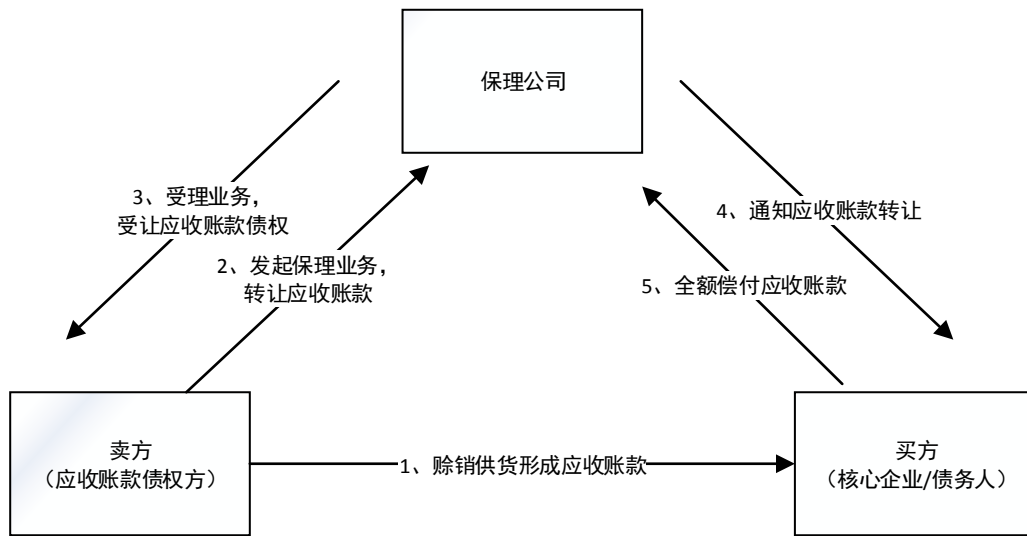
(一) 商业保理业务

奥马电器旗下金融科技板块商业保理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钱包汇通(平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通保理”或“保理公司”)运营, 汇通保理经营范围为: 进出口保理业务; 国内及离岸保理业务; 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 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 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非商业性坏账担保; 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

汇通保理的业务内容为保理融资人通过向汇通保理转让应收债款获得融资款。一般业务流程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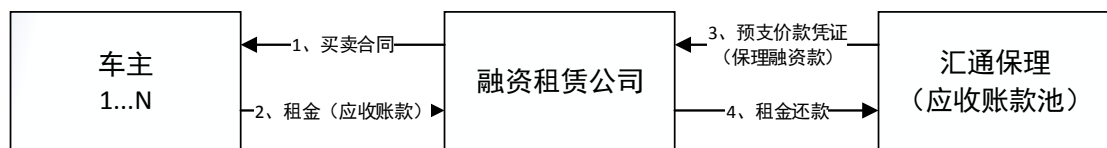
- 1、卖方对卖方赊销供货形成应收账款;
- 2、卖方向保理保理公司转让应收账款;
- 3、保理公司受理业务并受让应收账款, 卖方获得保理融资款;
- 4、保理公司通知买方应收账款转让事宜;

5、买方全额偿付应收账款；



另外，汇通保理与融资租赁公司间开展的保理业务为：融资租赁公司以应收客户租金作为应收账款转让给汇通保理获得融资款，融资租赁公司按约定还款。业务流程如下：

- 1、融资租赁公司开展二手车售后回租业务；
- 2、融资租赁公司的应收客户租金形成应收账款；
- 3、融资租赁公司通过向保理公司转让新增应收账款获得保理融资；
- 4、融资租赁公司向保理公司按合同约定还款；



(二) 助贷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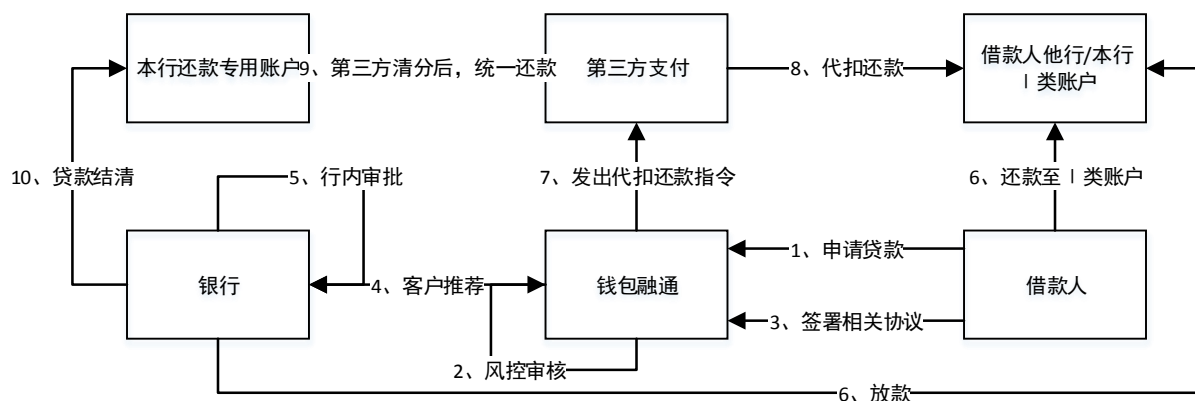
奥马电器旗下金融科技板块助贷业务主要为商户贷助贷业务及车贷助贷业务，其运营主体分别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钱包融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融通”）及公司全资孙公司福州钱包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好车”）。

1、商户贷助贷业务

商户贷助贷业务是指借款人(自然人、个体工商户等)提出申请贷款的意愿，

钱包融通提供信息撮合服务并将符合条件的借款人推荐给出借资金的法人、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或农村信用社、小额贷款机构、消费金融公司）的一种居间服务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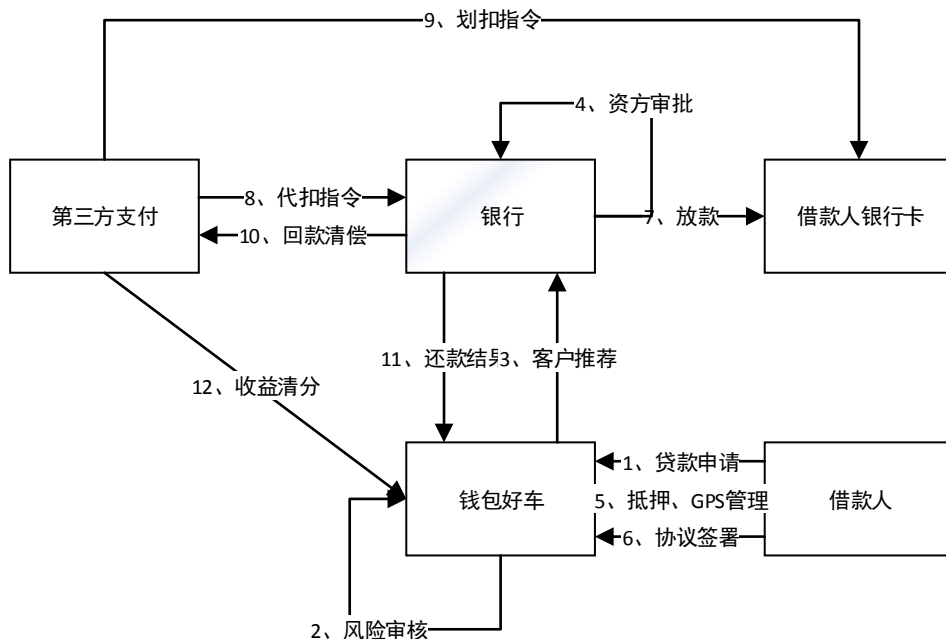
商户贷助贷业务流程如下：



2、车贷助贷业务

车贷助贷业务指钱包好车协助符合条件的意向借款人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汽车金融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等在内的持牌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钱包好车协助借款人以其自有的车辆向贷款人办理抵押担保，并从中收取服务费的一种居间服务业务。

车贷助贷业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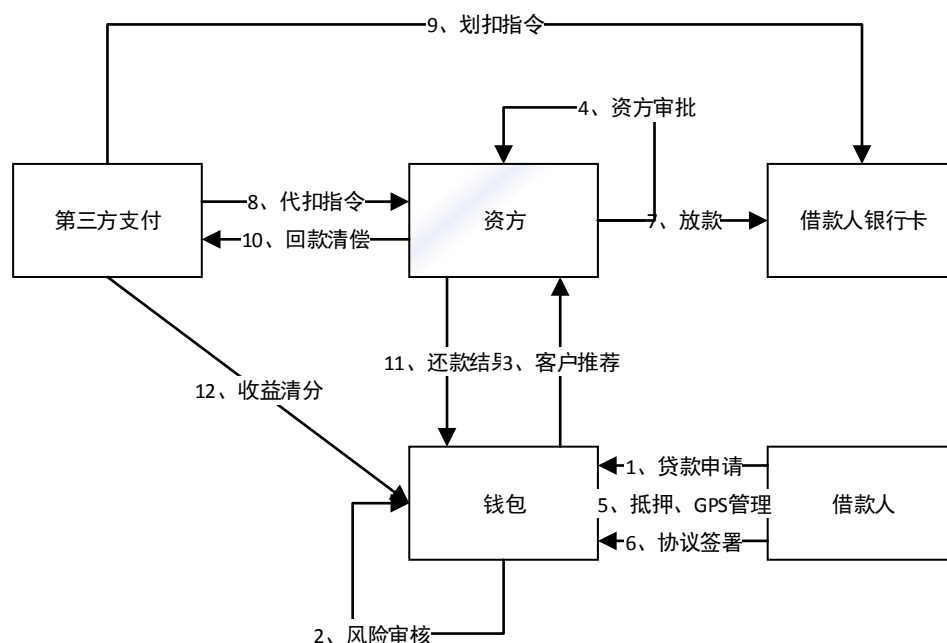


(三) 车贷业务

奥马电器旗下金融科技板块车贷业务主要由钱包好车运营。车贷业务内容即

钱包好车协助符合条件的意向借款人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汽车金融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等在内的持牌金融机构申请借款（以下简称“资方”），钱包好车协助借款人以其自有的车辆向资方办理抵押担保，并从中收取服务费。

车贷业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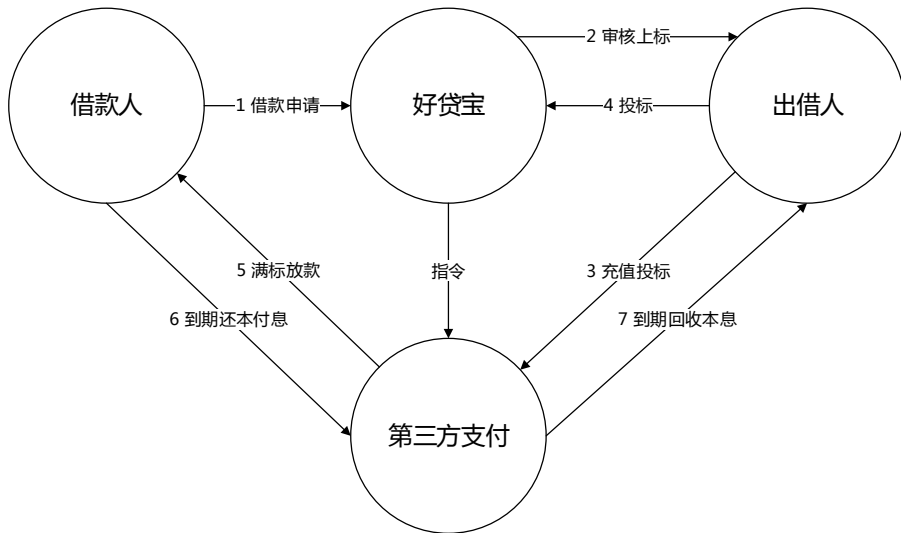


（四）网贷业务

奥马电器旗下金融科技板块网贷业务主要包含“好贷宝”及“钱包金融”，其中“好贷宝”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运营（以下简称“中融金”），“钱包金融”由公司全资孙公司（中融金全资子公司）钱包融通运营。

1、“好贷宝”网贷平台的网址为：www.haodaibao.com，手机端 APP 名称为“好贷宝”，该平台主要根据《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互联网为主要渠道，为借款人与出借人实现直接借贷提供信息搜集、信息公布、资信评估、信息交互、借贷撮合等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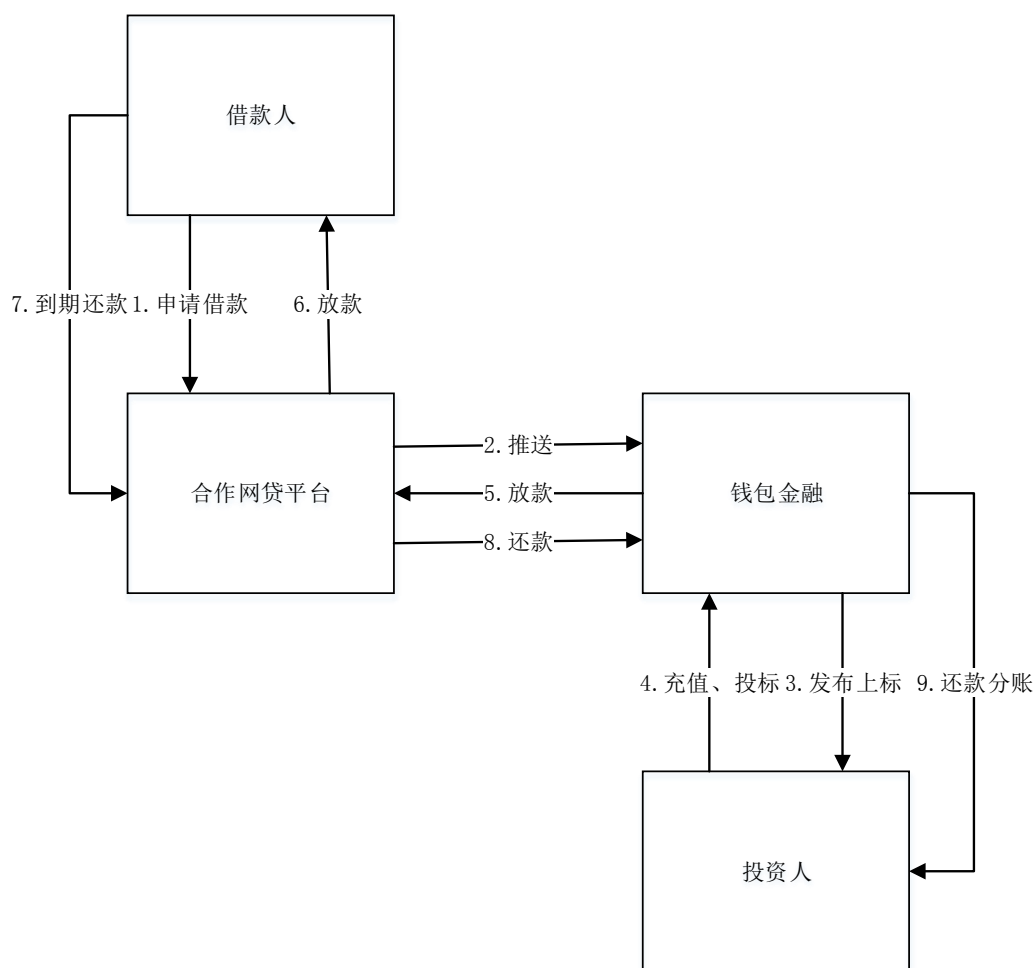
“好贷宝”业务流程如下：



“好贷宝”网贷平台已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结清全部网络借贷信息中介项目，平台余额为零。

2、“钱包金融”平台的网址为：www.qb-jr.com，手机端 APP 名称为“钱包金融”，该平台主要业务系向合作的网络借贷平台（以下简称“网贷平台”）提供信息导流服务，合作的网贷平台包括第三方网络借贷平台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融金自营的网贷平台“好贷宝”（www.haodaibao.com），“钱包金融”平台为合作的网贷平台引导流量，以收取相关导流服务费用。

“钱包金融”业务流程如下：



根据 2016 年 8 月发布的《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网络借贷即 P2P 是指个体和个体之间通过互联网平台实现的直接借贷。个体包含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即 P2P 平台是指依法设立，专门从事网络借贷信息中介业务活动的金融信息中介公司。该类机构以互联网为主要渠道，为借款人与出借人（即贷款人）实现直接借贷提供信息搜集、信息公布、资信评估、信息交互、借贷撮合等服务。

“钱包金融”业务不属于 P2P 有以下几点原因：

（1）“钱包金融”平台主要为合作的网贷平台引导流量，并收取相关导流服务费用。“钱包金融”平台与合作网贷平台签署有推介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合作的权利义务及服务标准；

（2）根据“钱包金融”业务流程，借款人的借款申请、放款及还款均与网络借贷平台之间发生，未与“钱包金融”及其运营主体产生关联；

(3) 出借人在借贷过程中，与借款人、网贷平台签署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签约主体不包含“钱包金融”运营主体，各方权利义务与“钱包金融”及其运营主体无关。

二、开展商业保理业务、助贷业务、车贷业务、网贷平台业务的公司及下属公司业绩及资质情况

运营主体	业务名称	是否需要资质	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钱包汇通（平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是	营业收入（万元）	6,180.14	5,005.41	1,174.73
			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0.79%	0.72%	0.07%
			净利润（万元）	-56,129.80	-352.59	-55,777.20
			占公司净利润总额比重	29.32%	-0.88%	-0.88%
广西钱包融通科技有限公司、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助贷及网贷平台业务	否	营业收入（万元）	64,575.66	44,369.02	20,206.64
			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8.28%	6.37%	1.91%
			净利润（万元）	-71,537.45	6,740.46	-78,277.91
			占公司净利润总额比重	37.37%	16.90%	16.90%
福州钱包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车贷业务	否	营业收入（万元）	5,258.03	10,182.44	-4,924.41
			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0.67%	1.46%	-0.79%
			净利润（万元）	-23,193.61	6,247.65	-29,441.25
			占公司净利润总额比重	12.11%	15.66%	15.66%
卡惠（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卡推广业务	否	营业收入（万元）	156.63	169.43	-12.8
			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0.02%	0.02%	0.00%
			净利润（万元）	-368.69	-116.28	-252.41
			占公司净利润总额比重	0.19%	-0.29%	0.48%

注：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事项 5、最近两年，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33 亿元和-1.25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业务类别、信用政策等因素，分析说明经营性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 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业务类别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率%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金融科技板块	助贷业务	33,235.14	24,599.72	8,635.42	42,010.10	71,632.05	-29,621.95	-443.03
	车贷业务	8,593.93	4,407.17	4,186.76	12,597.36	16,658.54	-4,061.18	-197.00
	保理业务	5,832.01	90,905.99	-85,073.98	6,154.29	-21,149.32	27,303.61	-132.09
	贷款业务	9,098.59	64,253.31	-55,154.72	51,865.79	53,304.24	-1,438.45	-97.39
冰箱板块	冰箱业务	704,798.04	634,857.51	69,940.53	799,481.78	728,126.06	71,355.72	2.02
其他业务板块	智能 POS 机及其他业务	5,080.71	30,951.75	-25,871.04	11,714.84	87,722.88	-76,008.04	193.80
合计		766,638.42	849,975.45	-83,337.01	-83,337.01	936,294.45	-12,470.30	-85.04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金融科技板块、冰箱板块、其他业务板块等。

一、金融科技板块主要包括助贷业务、车贷业务、保理业务、贷款业务。其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499.14	47,376.3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660.07	57,168.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293.416	626,482.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5.17	7,45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59.67	112,627.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5.72	4,790.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48,164.28	17,786.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39.72	8,556.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99.49	7,329.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86.99	81,98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66.19	120,44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406.52	-7,817.97

2017 年度，金融科技版块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27,406.52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期保理业务和贷款业务在本期新增保理业务及贷款业务较多，本期发放的贷款金额较大且合同期限较长，收回的本金及利息较少，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数。

2018 年度，金融科技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7,817.97 万元，主要是由于互联网金融行业风险暴露集中在 2018 年下半年，导致公司经营业务大幅下滑，借款人还款意愿降低，逾期借款金额增加，违约事件频发，导致经营收入下降，坏账增加。公司需要承担更多的代偿义务（即以自有资金向合作银行支付借款人逾期未还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导致 2018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二、冰箱板块主要是冰箱业务，其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1,267.73	715,787.8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637.83	63,913.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2.48	19,78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798.04	799,481.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654.10	565,097.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452.00	57,497.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19.08	16,444.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32.32	89,08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857.51	728,12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40.53	71,355.72

奥马冰箱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项目主要包括销售冰箱、冰柜收到的现金、税费返还、银行存款利息、退回保证金以及往来款项等。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项目主要包括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职工薪酬、各项税费、投标保证金以及往来款项等。

奥马冰箱所销售冰箱、冰柜产品处于成熟期，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产品迅速占领市场，销售呈现快速上升趋势，在经营活动中表现为大

量货币资金回笼，库存积压较少，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有较大额度积累，可以满足经营活动支出的需要。同时，奥马冰箱大部分产品出口，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2017年和2018年收到大量税收返还现金流入。

综上，2017和2018年奥马冰箱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奥马冰箱财务状况较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可以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并有盈余。反映出奥马冰箱产生的净利润是由正常的经营活动获取的，应收账款回笼较快。

三、其他业务板块包括智能 POS 机出租业务和其他业务，其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86.46	10,606.5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7	194.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6.77	91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0.71	11,71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62	6,679.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51.37	16,411.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2.56	3,621.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16.20	61,01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51.75	87,72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71.04	-76,008.04

2017年度，其他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5,871.04万元，主要是由于2017年奥马电器预付长治银行股权投资款。由于期末股权投资尚未完成，将其作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往来款列示。

2018年度，其他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76,008.04万元，主要是由于钱包智能、钱包金服为奥马电器借款提供担保，被法院执行财产保全，钱包智能4个银行账户被冻结，钱包金服12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涉及资金84,696.21万元，该事项在“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示，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事项 6、根据年报，你公司第三季度营业收入为-16.14 亿元。请你公司核实各季度营业收入的准确性，并说明第三季度营业收入为负的原因。

【回复】

经核实，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中第三季度及第四季度主要财务数据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年报数据录入出现错误。

根据公司《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43）、《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93）、《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133），经核实，公司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格列示：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营业收入	1,682,398,909.16	2,176,652,746.37	2,245,037,620.04	1,698,791,468.23	7,802,880,74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744,436.62	178,814,072.89	5,418,351.93	-2,174,522,477.10	-1,902,545,61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955,676.09	216,009,821.80	256773953.7	-2,362,370,627.16	-1,837,631,17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338,754.58	-372,931,498.57	252,256,626.89	-324,366,852.51	-124,702,969.61

公司对上述年报中出现的错误以及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加强对信息披露业务的管理审核工作，避免再次出现类似的问题。

事项 7、根据年报，你公司称报告期内因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为 16,069.7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出口业务的结算币种、报告期内汇率变动、远期外汇合同内容等，量化分析上述合同产生损失的原因及计算过程，并说明具体会计核算科目。

【回复】

一、远期外汇合同内容

远期外汇合同是由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马冰箱”）开展的外汇交易业务。远期结售汇业务是指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的业务。目前，奥马冰箱大部分产品出口欧美等国外市场，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

兑损益对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利润的影响，公司在银行开展了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限于公司销售业务主要结算货币——美元及欧元，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一致，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

二、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的原因

报告期内因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 16,069.7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8 年中美贸易摩擦剧烈，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放大，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明显上升，人民币贬值。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持有期间尚未交割前，由于美元汇率上升变动影响导致公司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下降，相应产生损失。

三、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计算过程

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的确认，根据未到期交割的合同约定的汇率与期末银行远期汇率的差额，计算远期外汇合同的现金流，以一个月内人民币贷款利率为折现率，距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交割期限为折现期间，把现金流折现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得出公允价值。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约定汇率—远期汇率）*约定金额/（1+1 个月内人民币贷款利率*交割期限）

其中：远期汇率为中国银行网站查询远期结汇汇率；约定汇率和约定金额依据远期外汇合同选取；交割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合同约定交割日的期限；一月期人民币贷款利率依据中国银行贷款利率所定。

按上述公式计算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为-14,264.21 万元，2018 年 1 月 1 日公允价值为 1,805.49 万元，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损失=-14,264.21-1,805.49=-16,069.70 万元。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月份	业务项	签订合同日期	交割期限	约定汇率	远期汇率	约定金额	一个月内人民币贷款利率	公允价值
12	卖美元买人民币	2018/4/24	1 个月内	6.4200	6.8428	1,600	0.36%	-674.06
		2018/1/10	1 个月内	6.7400	6.8428	2,000	0.36%	-204.88
		2018/3/15	1 个月内	6.37000	6.8428	2,000	0.36%	-942.21
		2018/5/23	1 个月内	6.47000	6.8428	1,000	0.36%	-371.47
		2018/3/26	1 个月内	6.3450	6.8428	2,000	0.36%	-992.03
		2018/3/6	1 个月内	6.6000	6.8428	1,000	0.36%	-241.94
		2018/5/7	1 个月内	6.4400	6.8428	1,000	0.36%	-401.36
		2018/3/15	3 个月内	6.37000	6.8403	2,000	0.36%	-930.56
		2018/3/26	3 个月内	6.3450	6.8403	2,000	0.36%	-980.02

	2018/3/6	3个月内	6.6000	6.8403	1,000	0.36%	-237.75
	2018/3/15	3个月内	6.37000	6.8403	2,000	0.36%	-930.56
	2018/3/26	3个月内	6.3450	6.8403	2,000	0.36%	-980.02
	2018/3/6	3个月内	6.6000	6.8403	1,000	0.36%	-237.75
	2018/3/30	6个月内	6.3700	6.8322	1,500	0.36%	-678.50
	2018/4/20	6个月内	6.3800	6.8322	1,000	0.36%	-442.55
	2018/4/3	6个月内	6.3700	6.8322	2,000	0.36%	-904.67
	2018/4/16	6个月内	6.44000	6.8322	2,000	0.36%	-767.65
	2018/5/18	6个月内	6.4620	6.8322	2,000	0.36%	-724.59
	2018/6/15	6个月内	6.4860	6.8322	1,000	0.36%	-338.80
	2018/5/23	6个月内	6.4555	6.8322	1,000	0.36%	-368.66
	2018/5/24	6个月内	6.4560	6.8322	1,000	0.36%	-368.17
	2018/5/30	6个月内	6.49258	6.8322	1,000	0.36%	-332.37
	2018/6/15	6个月内	6.4851	6.8322	1,000	0.36%	-339.69
	2018/6/28	9个月内	6.6480	6.8259	2,000	0.36%	-344.64
	2018/6/27	9个月内	6.6500	6.8259	2,000	0.36%	-340.76
	2018/6/27	9个月内	6.6505	6.8259	2,000	0.36%	-339.79
卖欧元买人民币	2018/12/21	6个月内	7.9195	7.9252	300	0.36%	-1.69
	2018/12/21	6个月内	7.9381	7.9252	300	0.36%	3.78
	2018/12/21	6个月内	7.9563	7.9252	300	0.36%	9.12
	2018/7/17	9个月内	8.0800	7.9874	1,000	0.36%	89.66
	2018/12/21	9个月内	7.9764	7.9874	300	0.36%	-3.20
	2018/12/21	9个月内	7.9944	7.9874	300	0.36%	2.03
	2018/12/21	9个月内	8.0136	7.9874	300	0.36%	7.61
	2018/12/21	12个月内	8.0260	8.0324	300	0.36%	-1.84
	2018/12/21	12个月内	8.0439	8.0324	300	0.36%	3.30
	2018/12/21	12个月内	8.0630	8.0324	300	0.36%	8.79
	2018/12/21	12个月内	8.0818	8.0324	300	0.36%	14.20
	2018/12/21	12个月内	8.1001	8.0324	300	0.36%	19.46
2018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14,264.21
2018年1月1日公允价值							1,805.49
2018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6,069.70

四、会计核算科目

当外币汇率下降时，借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科目，贷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同时，借记“所得税费用”科目，贷记“递延所得税负债”科目。

当外币汇率上升时，先冲减之前确认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科目，冲减为零后，贷记“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科目，贷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红字），同时，借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科目，贷记“所得税费用”科目。

综上所述，公司 2018 年度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计算准确，适用会计科目恰当。

事项 8、报告期内，你公司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为 13.9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为 17.81%。请你公司说明向前五大客户销售的产品及业务类型。

【回复】

公司前五名客户均为销售冰箱的国外客户，销售的产品及业务类型如下：

客户名称	2017 年营业收入	2018 年营业收入	地区或国家	销售的产品及业务类型号
客户一	47,353.75	30,705.34	意大利	独立开发的嵌入式冰箱、单门厨用冰箱贴牌销售
客户二	27,028.04	29,345.11	英国	独立开发的嵌入式冰箱、单门厨用冰箱、高档豪华冷柜贴牌销售
客户三	18,289.98	29,042.09	美国	独立开发的嵌入式冰箱、单门厨用冰箱贴牌销售
客户四	19,265.66	26,864.61	美国	独立开发的嵌入式冰箱、单门厨用冰箱、高档豪华冷柜贴牌销售
客户五	26,043.63	23,012.87	亚太地区	独立开发的嵌入式冰箱、单门厨用冰箱贴牌销售
合计	137,981.06	138,970.02	—	—

事项 9、报告期内，你公司管理费用包含“预计垫付损失”，金额为 3.97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相关费用的计算过程、依据、计提金额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管理费用中的“预计垫付损失”主要为本公司在开展助贷业务过程中，依据与合作机构签署协议中的担保责任条款，在借款人未及时还款时，公司存在相应的代偿义务。根据合同约定，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代偿义务，按照金融机构确认贷款损失的方法，计提的预计负债，由于该垫款是履行与经营业务直接相关的保证责任，故计入管理费用科目。

计提的依据为公司存在相应代偿义务的逾期借款本金及利息，按照金融机构确认贷款损失的方法，即根据逾期天数，将逾期借款本金及利息分为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按照发放贷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计提预计负债。

根据贷款风险类别按比例计提预计负债，计提比例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逾期阶段	风险类别	逾期借款本金及利息	确认预计负债的比例	计提预计负债金额
逾期 30 天以内	关注类贷款	13,105.44	3.00%	393.16
逾期 30-60 天	次级类贷款	13,043.37	30.00%	3,913.01
逾期 60-90 天	可疑类贷款	12,117.52	60.00%	7,270.51
逾期 90 天以上	损失类贷款	28,105.94	100.00%	28,105.94
总计	—	66,372.27	—	39,682.63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检查了奥马电器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协议，核实存在代偿义务的业务范围；了解企业确认代偿义务可能产生损失的方法；检查企业业务信息系统中逾期贷款的本金、利息及逾期天数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根据企业提供的逾期信息数据，按照确认贷款损失的方法进行重新测算，计提预计负债的金额可以确认。

我们认为，公司按照发放贷款可能产生损失的方法对未来将要履行的代偿义务计提预计负债是合理的。

事项 10、报告期内，你公司因涉及诉讼及贷款到期，银行存款被划扣 5.63 亿元。请你公司逐项说明相关的诉讼及贷款到期事项及对应的划扣金额，梳理是否存在其他银行存款被划扣的风险，并分别说明对相关债务计提预计负债的金额。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因涉及诉讼及贷款到期，银行存款被划扣 5.63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被划转金额	涉及诉讼情况	预计负债计提情况
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801710000009171	一般户	382.22	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本案经过各方的积极沟通，双方通过协商方式妥善解决了纠纷，一审已达成和解，因此未计提预计负债。
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8017400000016527	定增资金管理账户	15,087.00		
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8017400000016325	定增资金管理账户	10,316.37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被划转金额	涉及诉讼情况	预计负债计提情况
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801740000016392	定增资金理财户	8,759.57		
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小榄支行	54240181000001872	定增资金理财户	10,000.00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本案经过各方的积极沟通,双方通过协商方式妥善解决了纠纷,一审已和解,因此未计提预计负债。
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农商行	9020111010010000281974	定增资金理财户	2,001.28	公司与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公证债权文书案	本案正在执行中,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因此未计提预计负债。
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805880100025391	定增资金监管户	4,728.41	华兴银行的财产保全案	本次诉讼事项已撤诉,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因此未计提预计负债。

注:因部分案件尚处于和解执行阶段,在后期执行过程中,不排除账户资金有被冻结或划转的可能,公司将继续与各方保持密切沟通,尽快解除此类风险。

截至2019年5月31日,除与山东信托的诉讼尚未解决外,公司与涉及诉讼方的案件均已达成和解或已结案;公司处于冻结的账户合计为2个,涉及冻结资金合计104.21万元(冻结账户非公司主要银行账户,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除此之外,其余账户均已解除冻结。

事项 11、报告期末,你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为 4.27 亿元,均为业绩承诺补偿金额。请说明各项业绩补偿金额的计算过程,以及后续履行补偿义务的进度安排。

【回复】

报告期末,公司业绩承诺补偿事项共有两项,业绩补偿金额的计算过程及后续履行补偿义务的进度安排分别如下:

一、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金”)业绩补偿事项

2017年4月7日，公司与赵国栋、尹宏伟、王军、杨鹏、高榕资本、北京思诺启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中融金剩余49%股权，购买价格为78,400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中融金100%股权，中融金成为奥马电器全资子公司。

（一）业绩补偿金额

根据中融金自然人股东赵国栋、尹宏伟、杨鹏与本公司订立的《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因中融金2018年度未实现承诺净利润目标，赵国栋、尹宏伟、杨鹏应向公司补偿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转让方	应补偿现金数	转让的股权比例	补偿金额比例	应补偿金额
赵国栋	78,400.00	27.80%	68.31%	53,552.59
尹宏伟		10.53%	25.87%	20,284.45
杨鹏		2.37%	5.82%	4,562.96
合计	78,400.00	40.70%	100.00%	78,400.00

（二）业绩补偿金额计算过程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31,360.00万元，系全资子公司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利润，本公司应向承诺方收取的补偿费。截止2018年12月31日，承诺方应补偿金额78,400.00万元，奥马电器未付股权转让款金额为47,040.00万元，应补偿金额与未付的股权转让款抵消后，实际应收的补偿款为31,360.00万元。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中各补偿义务主体应当以其通过本次股权转让获得的股权转让价款为限向奥马电器承担业绩补偿义务，即业绩承诺方中应向奥马电器支付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其通过本次股权转让获得的股权转让价款。业绩承诺中约定的补偿期内每个会计年度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如下：

当年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利润数]÷补偿期内各年的承诺利润数总和×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即78,400万元）－已补偿金额

补偿期内各年的承诺利润数总和为79,400.00万元，截至2018年期末，累积承诺利润数为50,400.00万元，累积实现利润数为-59,217.69万元，已补偿金额为0.00万元。根据上述公式计算2018年应补偿金额：

2018 年应补偿金额 = [(50,400.00- (-59,217.69)) ÷79,400.00] ×78,400-0.00=108,237.11 (万元)

根据合同约定，承诺方应补偿金额以 78,400.00 万元为限，由于本次收购款本公司剩余 47,04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未支付，故本期应向承诺方收取的补偿款为 31,360.00 万元。

(三) 业绩补偿安排

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向赵国栋、尹宏伟、杨鹏发出书面通知，赵国栋、尹宏伟、杨鹏将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前履行完成补偿义务。

二、福州钱包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好车”）业绩补偿事项

2016 年 12 月 20 日，中融金与林岚凤、李霞、乾坤（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中融金以现金方式收购钱包好车 49% 股权，购买价格为 22,050 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中融金持有钱包好车 100% 股权，钱包好车成为中融金全资子公司。

(一) 业绩补偿金额

根据乾坤（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林岚凤、李霞与本公司订立的《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因钱包好车 2018 年度未实现承诺净利润目标，林岚凤、李霞应向公司补偿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转让方	应补偿现金数	拟转让的股权比例	补偿金额比例	应补偿金额
林岚凤	22,050.00	27%	55%	12,127.50
李霞		22%	45%	9,922.50
合计	22,050.00	49%	100%	22,050.00

(二) 业绩补偿金额计算过程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320.00 万元，系福州钱包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利润，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应向承诺方收取的业绩补偿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承诺方应补偿金额 22,050.00 万元，中融金未付股权转让款金额为 10,730.00 万元，应补偿金额与未付的股权转让款抵消后，实际应收业绩补偿款金额为 11,320.00 万元。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业绩承诺中约定的补偿期内每个会计年度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如下：

当年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即钱包好车 49%股权对应的转让价格 22,050 万元)—已补偿金额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补偿期内各年的承诺利润数总和为 21,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期末，累积承诺利润数为 21,000.00 万元，累积实现利润数为 -13,894.18 万元，已补偿金额为 0.00 万元。根据上述公式计算 2018 年应补偿金额：

2018 年应补偿金额=[(21,000.00-(-13,894.18))÷21,000.00]×22,050.00-0.00=36,638.89 (万元)

根据合同约定，承诺方应补偿金额为 22,050.00 万元，扣除中融金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10,730.00 万元，故本期应向承诺方收取的补偿款为 11,320.00 万元。

(三) 业绩补偿安排

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向林岚凤、李霞发出书面通知，林岚凤、李霞将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前履行完成补偿义务。

事项 12、报告期内的投资收益科目包含“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为-1.71 亿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相关金额为-1.03 亿元。请详细说明上述投资收益的具体内容及会计处理过程。

【回复】

报告期内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为-1.71 亿元，均为奥马冰箱开展远期外汇合同业务产生的投资损失。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与银行签订的到期结售汇合同在合同约定的交割期限按照约定的金额进行交割，按约定汇率计算的本位币金额与交割日市场汇率计算的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科目。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月份	业务项	签订合同日期	交割期间	约定汇率	交割日市场汇率	约定金额	远期汇率	实际交割日损益影响
5	卖美元	2017.09.01	18.05.25-18.06.25	6.7066	6.372	500.00		167.30
	买人民币	2017.09.01	18.06.25-18.07.25	6.7148	6.3805	500.00		167.15

		2017.09.01	18.07.25-18.08.24	6.7226	6.3899	500.00		166.35
		2017.09.01	18.08.24-18.09.25	6.7303	6.3997	500.00		165.30
		2017.09.01	18.09.25-18.09.28	6.738	6.4005	500.00		168.75
		2017.10.23	18.10.22-18.11.22	6.7271	6.4161	500.00		155.50
	卖美元	2017.09.27	18.05.07-18.05.31	6.70238	6.3747	500.00		163.84
	买人民币	2017.09.27	18.05.04-18.06.25	6.7022	6.3642	500.00		169.00
	卖欧元买人民币	2017.07.07	18.05.11-18.06.11	7.9875	7.5616	1,000.00		425.90
6	卖美元 买人民币	2017.09.27	18.06.01-18.06.25	6.707	6.3896	250.00		79.35
		2017.09.27	18.06.01-18.06.25	6.707	6.5385	250.00		42.13
		2017.09.27	18.06.04-18.06.29	6.71025	6.5991	500.00		55.58
	卖欧元买人民币	2017.07.07	18.06.11-18.07.11	8.0101	7.5373	1,000.00		472.80
7	卖美元 买人民币	2017.09.27	18.07.09-18.07.31	6.719	6.6911	200.00		5.58
		2017.09.27	18.07.09-18.07.31	6.719	6.7986	300.00		-23.88
		2017.09.27	18.07.02-18.09.21	6.7172	6.7751	500.00		-28.95
		2017.07.21	18.07.20-18.09.21	6.851	6.7697	1,185.00		96.34
		2018.04.24	18.07.26-18.08.02	6.42	6.7697	500.00		-174.85
		2018.04.24	18.07.26-18.08.02	6.42	6.8133	500.00		-196.65
	2018.04.24	18.07.27-18.09.03	6.42	6.8167	650.00		-257.86	
卖欧元买人民币	2017.07.07	18.07.11-18.08.10	8.0338	7.7987	1,000.00		235.10	
8	卖美元 买人民币	2017.09.27	18.08.13-18.08.31	6.72775	6.8418	500.00		-57.03
		2018.01.31	18.08.01	6.6	6.827	1,500.00		-340.50
		2018.05.04	18.08.08	6.425	6.8355	1,000.00		-410.50
		2018.01.11	18.08.28	6.62	6.8031	1,000.00		-183.10
		2018.03.06	18.08.08-18.08.17	6.6	6.8842	1,000.00		-284.20
		2018.04.24	18.08.27-18.09.03	6.4201	6.8167	350.00		-138.81
		2017.09.27	18.08.01-18.09.21	6.7252	6.8355	500.00		-55.15
	2018.04.24	18.09.26-18.09.28	6.4201	6.8156	1,000.00		-395.50	
卖欧元买人民币	2018.01.03	18.08.06-18.09.05	8.0038	7.9166	200.00		17.44	
9	卖美元 买人民币	2018.03.01	18.09.04	6.6	6.8442	1,400.00		-341.88
		2018.05.04	18.09.10	6.425	6.8555	1,000.00		-430.50
		2018.01.11	18.09.26	6.62	6.8632	1,000.00		-243.20
		2018.03.06	18.09.10-18.09.19	6.6	6.8483	1,000.00		-248.30
		2017.09.27	18.09.03-18.09.25	6.732	6.8502	500.00		-59.10
		2018.05.07	18.08.09-18.09.25	6.365	6.8675	500.00		-251.25
		2018.05.07	18.09.10-18.09.25	6.37	6.8675	500.00		-248.75
		2018.05.23	18.08.27-18.09.25	6.4055	6.8675	500.00		-231.00
		2018.05.23	18.09.25	6.4109	6.8675	500.00		-228.30
		2017.09.27	18.09.03-18.09.28	6.733	6.8402	500.00		-53.60
		2018.04.24	18.09.26-18.09.28	6.4201	6.8688	600.00		-269.22
	2018.04.24	18.09.26-18.09.28	6.4201	6.887	400.00		-186.76	
	卖欧元买人民币	2018.01.03	18.09.05-18.09.28	8.0296	7.9037	200.00		25.18
	2017.09.27	18.09.28	8.1183	7.9726	1,000.00		145.70	
10	卖欧元买美元	2017.11.15	18.10.17-18.11.16	1.2038	1.1513	200.00	6.9275	72.74

	卖美元 买人民币	2018.05.04	18.10.09	6.425	6.9228	1,000.00		-497.80	
		2018.01.11	18.10.26	6.62	6.9435	1,000.00		-323.50	
		2018.03.06	18.10.09-18.10.19	6.6	6.9275	1,000.00		-327.50	
		2017.10.23	18.10.15-18.10.31	6.7249	6.9672	500.00		-121.15	
		2018.05.07	18.10.09-18.12.24	6.377	6.9672	500.00		-295.10	
		2018.05.23	18.10.25-18.12.24	6.4165	6.9672	500.00		-275.35	
	卖欧元买人民币	2018.01.03	18.10.08-18.11.05	8.0588	7.985	200.00		14.76	
11	卖欧元买美元	2017.11.15	18.11.19-18.11.23	1.2066	1.1384	200.00	6.9561	94.88	
		2018.01.25	19.01.29	1.3	1.1611	500.00	6.9561	483.10	
		2018.01.25	19.01.29	1.3	1.3014	1,000.00	6.9561	-9.74	
		2018.02.02	19.02.01	1.305	1.1612	500.00	6.9561	500.14	
		2018.02.02	19.02.01	1.305	1.3064	1,000.00	6.9561	-9.74	
	卖美元 买人民币	2018.05.04	18.11.08	6.425	6.9322	1,000.00		-507.20	
		2018.01.10	18.11.13	6.74	6.9392	800.00		-159.36	
		2018.01.10	18.11.13	6.74	6.9621	1,200.00		-266.52	
		2018.05.23	18.11.26	6.47	6.9408	1,000.00		-470.80	
		2018.01.11	18.11.27	6.62	6.9515	1,000.00		-331.50	
		2018.05.31	18.10.30-18.11.01	6.4615	6.9695	2,000.00		-1,016.00	
		2018.03.06	18.11.08-18.11.01	6.6	6.938	1,000.00		-338.00	
		2018.04.24	18.10.26-18.11.02	6.42	6.8907	1,000.00		-470.70	
		2018.04.24	18.10.26-18.11.02	6.42	6.9341	1,000.00		-514.10	
		2018.05.07	18.11.08	6.44	6.9443	1,000.00		-504.30	
	2018.05.31	18.11.30-18.12.04	6.4615	6.9322	2,000.00		-941.40		
		卖欧元买人民币	2018.01.03	18.11.05-18.12.05	8.0809	7.8763	200.00		40.92
	12	卖美元 买人民币	2018/5/4	18.12.10	6.425	6.9117	1,000		-486.70
			2018/1/10	18.12.11	6.74	6.887	2,000		-294.00
2018/5/23			18.12.24	6.47	6.8772	1,000		-407.20	
2018/1/11			18.12.26	6.62	6.8854	1,000		-265.40	
2018/3/6			18.12.10--18.12.20	6.6	6.9076	1,000		-307.60	
2018/4/24			18.11.26--18.12.03	6.42	6.9324	1,000		-512.40	
2018/4/24			18.11.26--18.12.03	6.42	6.883	1,000		-463.00	
2018/5/7			18.12.10	6.44	6.9117	1,000		-471.70	
2017/10/23			18.10.09--18.12.21	6.7289	6.8757	500		-73.40	
2018/5/31			18.12.31	6.44229	6.8652	5,000		-2,114.55	
2018/5/31			18.12.31	6.444	6.873	5,000		-2,145.00	
2018/5/31			18.12.28--19.01.02	6.4615	6.8936	2,000		-864.20	
2018/4/24			18.12.26--19.01.02	6.42	6.8854	400		-186.16	
		卖欧元买人民币	2018/1/3	18.12.05--19.01.07	8.1072	7.8227	200		56.90
	9-12 月期权费							84.40	
	合计					71,885.00		-17,037.77	

远期外汇合同到期交割时，借记“财务费用-汇兑损益”科目，贷记“投资收益”科目，与银行结汇时，借记或贷记“银行存款”科目，借记或贷记“财务费用-汇兑

损益”科目。交割过程中收到或支付的期权费，借记或贷记“银行存款”科目，借记或贷记“投资收益”科目。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相关金额为-1.03 亿元，主要包括钱包好车业绩对赌补偿金额 22,050.00 万元，远期外汇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6,069.70 万元，处置远期外汇期货合约投资损失 17,037.77 万元，其他收益 759.90 万元。

事项 13、根据年报，你公司近三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8.33%、66.75%、75.32%。2019 年 5 月 31 日，你公司公告称已完成两只债券的摘牌工作，合计本金为 9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资产负债率持续上升的原因，及其对你公司长期偿债能力的影响，并说明偿还上述债券后你公司资本结构的合理性，对你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是否产生重大影响。

【回复】

一、公司近三年资产负债各项目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增长额	增长率%	2016 年末	增长额	增长率%
货币资金	228,908.60	138,474.85	90,433.75	65.31	158,077.15	-19,602.30	-12.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680.00	1,805.49	40,874.51	2,263.90	549.12	1,256.37	228.80
应收票据	15,281.98	5,450.62	9,831.36	180.37	12,142.39	-6,691.77	-55.11
应收账款	197,215.59	238,854.69	-41,639.09	-17.43	66,344.54	172,510.15	260.02
预付款项	7,765.03	16,954.40	-9,189.37	-54.20	7,393.80	9,560.60	129.31
应收利息	1,897.84	4,497.14	-2,599.30	-57.80	0.22	4,496.91	2,004,551.91
其他应收款	17,303.17	35,316.02	-18,012.85	-51.00	3,812.45	31,503.57	826.33
存货	78,853.81	86,186.32	-7,332.51	-8.51	75,558.25	10,628.07	14.07
其他流动资产	58,156.88	217,601.69	-159,444.80	-73.27	6,368.80	211,232.88	3,316.68
流动资产合计	648,062.90	745,141.20	-97,078.30	-13.03	330,246.74	414,894.46	125.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1,750.67	67,933.67	63,817.00	93.94	4,100.00	63,833.67	1,556.92
长期股权投资	21,512.39	21,589.87	-77.47	-0.36	20,310.45	1,279.41	6.30
固定资产	122,768.15	129,150.91	-6,382.75	-4.94	108,351.47	20,799.44	19.20
无形资产	19,696.48	6,185.87	13,510.61	218.41	6,539.79	-353.92	-5.41
开发支出		5,798.33	-5,798.33	-100.00	1,035.68	4,762.65	459.86
商誉	3.95	54,789.09	-54,785.14	-99.99	54,789.09		
长期待摊费用	83.29	264.16	-180.87	-68.47	347.77	-83.62	-24.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54.03	5,971.65	-1,517.61	-25.41	3,350.03	2,621.61	78.26

报表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增长额	增长率%	2016 年末	增长额	增长率%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27.45	4,599.20	2,128.25	46.27	4,397.64	201.56	4.58
长期资产合计	306,996.41	296,282.74	10,713.68	3.62	203,221.94	93,060.80	-45.79
资产总计	955,059.32	1,041,423.94	-86,364.62	-8.29	533,468.68	507,955.26	95.22
短期借款	215,729.57	211,350.00	4,379.57	2.07	46,456.21	164,893.79	354.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264.21		14,264.21				
应付票据	162,436.67	147,956.18	14,480.49	9.79	86,256.25	61,699.93	71.53
应付账款	100,161.59	91,447.58	8,714.01	9.53	75,573.31	15,874.28	21.01
预收款项	1,833.35	6,860.81	-5,027.46	-73.28	15,729.45	-8,868.64	-56.38
应付职工薪酬	8,123.07	7,757.69	365.38	4.71	7,163.91	593.78	8.29
应交税费	9,465.87	5,815.81	3,650.06	62.76	5,029.83	785.99	15.63
应付利息	5,965.09	4,709.70	1,255.39	26.66		4,709.70	
其他应付款	44,518.21	24,224.34	20,293.86	83.77	29,852.38	-5,628.04	-18.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678.42	9,081.60	87,596.82	964.55	7,920.00	1,161.60	14.67
流动负债合计	659,176.05	509,203.71	149,972.33	29.45	273,981.34	235,222.38	85.85
长期借款	15,616.20	30,834.40	-15,218.20	-49.35	34,880.00	-4,045.60	-11.60
应付债券		99,026.72	-99,026.72	-100.00		99,026.72	
预计负债	44,542.97	2,127.27	42,415.70	1,993.90	2,273.08	-145.82	-6.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7	283.95	-271.88	-95.75	18.47	265.48	1,437.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655.00	-53,655.00	-100.00		53,655.00	
长期负债合计	60,171.23	185,927.34	-125,756.10	-67.64	37,171.56	148,755.78	400.19
负债合计	719,347.28	695,131.05	24,216.23	3.48	311,152.89	383,978.16	123.40
资产负债率	75.32	66.75		8.57	58.33		8.42

二、影响各年度资产负债率变动的主要原因分析

公司近三年资产负债率呈逐年上升的趋势，2018 年资产负债率 75.32% 较 2017 年资产负债率 66.75% 增加 8.57%，2017 年资产负债率较 2016 年资产负债率 58.33% 增加 8.42%。影响资产负债结构变动的主要因素分析如下：

（一）2018 年较 2017 年资产负债结构变动因素分析

1、资产变动分析

2018 年末资产总额 955,059.32 万元较 2017 年末资产总额 1,041,423.94 万元减少 86,364.62 万元，下降 8.29%。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1) 资产增加

2018 年末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228,908.60 万元较 2017 年末账面价值 138,474.85 万元增加 90,433.75 万元，增长 65.3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3,770.76 万元，较 2017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5,953.33 万元，增加 77,817.43 万元，增长 11.18%。

2018 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42,680.00 万元，较 2017 年末账面价值 1,805.49 万元增加 40,874.51 万元，增长 2,263.9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确认的中融金和钱包好车业绩补偿款 42,680.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前述事项 11。

2018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31,750.67 万元，较 2017 年末账面价值 67,933.67 万元增加 63,817.00 万元，增长 93.9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长治银行股权增加 47,817.00 万元，投资平潭钱包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增加 16,100.00 万元。

2018 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9,696.48 万元，较 2017 年末账面价值 6,185.87 万元增加 13,510.61 万元，增长 218.4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奥马冰箱本期新增土地使用权 5,823.68 万元，以及采购软件 9,016.51 万元，无形资产摊销 1,329.57 万元，导致无形资产增加。

以上项目总计增加资产总额 185,693.38 万元。

(2) 资产减少

2018 年末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239,463.61 万元，较 2017 年末账面价值 301,072.87 万元减少 61,609.25 万元，下降 20.46%。减少的主要原因为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万元）
坏账减值准备	121,573.19
贷款减值准备	27,102.48
合计	148,675.67

2018 年度，公司计提的坏账减值准备、贷款减值准备的情况详见前述事项 1。

2018 年度公司计提中融金商誉减值损失 54,785.14 万元，详见前述事项 1(7)。

2018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58,156.88 万元，较 2017 年末账面价值 217,601.69 万元减少 159,444.80 万元，下降 73.2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2018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 78,853.81 万元，较 2017 年末账面价值 86,186.32 万元减少 7,332.51 万元，下降 8.51%。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奥马冰箱本期国外销售增加，导致原材料投入生产增加较采购量下降，同时，减少了产品库存量。

以上项目总计减少资产总额 283,171.70 万元。

2、负债变动分析

2018 年末负债总额 719,347.28 万元较 2017 年末负债总额 695,131.05 万元增加 24,216.23 万元，上升 3.48%。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1) 负债增加

计提预计负债 39,682.6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前述事项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264.21 万元，主要是因本期远期结售汇合约公允价值下降导致，详见前述事项 7。

2018 年末应付款项（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余额 314,914.91 万元，较 2017 年末余额 275,198.61 万元增加 39,716.29 万元，增长 56.4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奥马冰箱销售增加因销售增加导致生产增加、采购原材料增加导致应付供应商款项增加 19,745.26 万元，奥马电器本部向广西投资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借款 19,000.00 万元。

以上项目总计增加负债总额 93,663.13 万元。

(2) 负债减少

公司本期偿还债券本金 10,000.00 万元，相应减少应付债券账面价值 10,000.00 万元。

2018 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少 53,655.00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应收中融金和钱包好车未完成业绩应向承诺方收取的业绩补偿款，扣减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53,655.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前述事项 11。

以上项目总计减少负债总额 63,655.00 万元。

综上所述，2018 年度，资产负债增减变动主要是由于公司金融科技服务业务受互联网金融行业环境影响，下半年经营业务受到较大冲击，导致营业收入大幅下滑，资产减值风险增加，导致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2018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86,364.62 万元，下降 8.29%；负债总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24,216.23 万元，增长 3.48%；资产负债率较 2017 年末增加 8.57%，资产负债增减原因合

理。

(二) 2017 年较 2016 年资产负债结构变动因素分析

1、资产变动分析

2017 年末资产总额 1,041,423.94 万元较 2016 年末资产总额 533,468.68 万元增加 507,955.26 万元，增长 95.22%。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2017 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805.49 万元，较 2016 年末账面价值 549.12 万元增加 1,256.37 万元，增长 228.80%，主要是远期结售汇合约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2017 年末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301,072.87 万元，较 2016 年末账面价值 89,693.40 万元增加 211,379.46 万元，增长 235.67%，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增长额	增长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5,450.62	12,142.39	-6,691.77	-55.11	主要是票据到期结算所致
应收账款	238,854.69	66,344.54	172,510.15	260.02	主要是应收发放的贷款及垫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6,954.40	7,393.80	9,560.60	129.31	主要是预付材料款及咨询服务费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4,497.14	0.22	4,496.91	2,004,551.91	主要是应收发放贷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5,316.02	3,812.45	31,503.57	826.33	主要是是应收股权投资款增加所致
合计	301,072.87	89,693.40	211,379.46	235.67	—

2017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217,601.69 万元，较 2016 年末账面价值 6,368.80 万元增加 211,232.88 万元，增长 3,316.68%，主要是本年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2017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67,933.67 万元，较 2016 年账面价值 4,100.00 万元增加 63,833.67 万元，增长 1,556.92%，主要是本期新增对外投资所致，具体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新增投资额 (万元)
上海星红梭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北京大账房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苏州猿来如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横琴钱包壹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007.67

被投资单位	新增投资额（万元）
平潭钱包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326.00
合计	63,833.67

2017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 86,186.32 万元，较 2016 年末账面价值 75,558.25 万元增加 10,628.07 万元，增长 14.07%，主要是库存商品和原材料增加所致。

2017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9,150.91 万元，较 2016 年末账面价值 108,351.47 万元增加 20,799.44 万元，增长 19.20%，主要是本期新增购买机器设备及办公电子设备所致。

2017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138,474.85 万元，较 2016 年末余额 158,077.15 万元减少 19,602.30 万元，下降 12.4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投资所致。

2、负债变动分析

2017 年末负债总额 695,131.05 万元较 2016 年末负债总额 311,152.89 万元增加 383,978.16 万元，上升 123.40%。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2017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 211,350.00 万元，较 2016 年末余额 46,456.21 万元增加 164,893.79 万元，增长 354.94%，主要是本年因对外投资和扩大经营业务新增借款所致。

2017 年末应付款项（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 275,198.62 万元，较 2016 年末账面价值 207,411.39 万元增加 67,787.22 万元，增长 235.67%，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增长额	增长率%	变动原因
应付票据	147,956.18	86,256.25	61,699.93	71.53	主要是本年采购规模的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91,447.58	75,573.31	15,874.28	21.01	主要是本年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6,860.81	15,729.45	-8,868.64	-56.38	主要是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4,709.70		4,709.70		主要是应付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4,224.34	29,852.38	-5,628.04	-18.85	主要是预计的促销费和往来款减少所致
合计	275,198.62	207,411.39	67,787.22	32.68	—

2017 年末应付债券余额 99,026.72 万元，主要是本年发行定向债券所致。

2017 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增加 53,655.00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年收购中融金 49% 剩余股权以及收购钱包好车 49% 剩余股权，导致应付股权收购款增加所致。

综上所述，2017 年度，资产负债增减变动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金融科技服务业务和股权投资，导致资产和负债均大幅增加，且负债增幅高于资产增幅。2017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6 年末增加 507,955.26 万元，增长 95.22 %；负债总额较 2016 年末增加 383,978.16 万元，增长 123.40 %；资产负债率较 2016 年末增加 8.42%，资产负债增减原因合理。

三、公司部分债务逾期原因及采取的措施

（一）报告期末资金及待偿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货币资金	228,908.60
减：受限货币资金	163,251.1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3,026.41
定期存款[注 1]	83,060.00
履约保证金	4,145.94
被冻结资金	13,018.78
期末可支配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57.47
其中：冰箱板块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17.77
金融科技板块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9.70

注 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10,060.00 万元的定期存款质押给银行，作为 9,5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的担保；73,000.00 万元的定期存款被冻结。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228,908.60 万元，扣除因抵押、担保及被银行冻结的受限货币资金 163,251.13 万元，期末可支配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57.47 万元。

（二）报告期后偿还债务及资金情况

1、报告期后债务偿还情况

2019 年以来，公司一直努力筹措资金进行债务清偿。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已偿还债务合计 249,724.35 万元，其中，偿还债务本金 233,306.40 万元、利息 16,417.95 万元，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债权人	债权人性质	借款性质	到期日	偿还本金金额	偿还利息金额	主要资金来源
债权人 1	资产管理公司	应收债权质押	2018/9/4	20,000.00	1,534.77	募集资金补流

债权人	债权人性质	借款性质	到期日	偿还本金金额	偿还利息金额	主要资金来源
债权人 2	信托公司	短期借款	2018/11/1	1,820.91	153.59	募集资金补流
债权人 3	商业银行	短期借款	2018/11/3	5,000.00	-	募集资金补流
债权人 4	商业银行	短期借款	2019/1/8	4,994.63	315.20	募集资金补流
债权人 5	商业银行	中融金并购贷	到 2020 年, 每季度归还 1800 万	403.03	346.69	自有经营资金
债权人 6	商业银行	中融金并购贷	三年, 每半年还 5%	11,802.75	166.89	自有经营资金
债权人 7	商业银行	短期借款	2019/2/11	215.00	149.22	自有经营资金
债权人 8	商业银行	短期借款	2019/3/13	1,000.00	128.89	自有经营资金
债权人 9	商业银行	短期借款	2019/5/14	6,406.87	181.91	自有经营资金
债权人 10	商业银行	短期借款	2019/5/24	4,750.00	48.04	到期定期存款
		短期借款	2019/5/25	2,000.00	656.85	自有经营资金
		短期借款	2019/5/28	4,750.00	48.04	到期定期存款
债权人 11	商业银行	短期借款	2019/5/30	9,000.00	847.06	募集资金补流
		短期借款	2019/6/5	18,000.00	874.00	募集资金补流
		短期借款	2019/6/13	20,700.00	760.00	募集资金补流
		短期借款	2019/7/3	8,999.99	379.99	募集资金补流
债权人 12	商业银行	短期借款	2019/7/5	8,463.22	149.79	募集资金补流+自有经营资金
债权人 13	商业银行	短期借款	2019/7/10	-	304.71	自有经营资金
		短期借款	2019/7/15	-	304.71	自有经营资金
		短期借款	2019/7/22	-	304.71	自有经营资金
债权人 14	商业银行	短期借款	2019/7/16	-	270.21	自有经营资金
债权人 15	金融企业	短期借款	2020/7/29	15,000.00	623.26	新增借款
债权人 16	信托公司	短期借款	2019/12/20	-	302.25	自有经营资金
债权人 17	商业银行	私募债	1+1+1	60,000.00	5,157.43	新增借款
债权人 6	商业银行	私募债	1+1+1	30,000.00	2,409.76	新增借款
合计			—	233,306.40	16,417.95	—

2、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司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 余额 (万元)	受限说明	备注
货币资金	174,321.91		
减：受限货币资金	105,962.45		

项目	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 余额 (万元)	受限说明	备注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4,781.53	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采购材料支付货款。
定期存单	8,401.80	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的定期存单	采购材料支付货款。
定期存单	7,746.42	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相关外汇业务质押的定期存单	银行存贷外汇产品，商票融资支付货款。
履约保证金	4,276.62	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相关业务存入的履约保证金	系公司金融板块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相关业务必须存入的保证金，且后续相关业务的开展必须要有相应额度的履约保证金支撑，否则无法正常开展业务，待整个项目完全结束后，该保证金才得以解除受限。
保函保证金	274.18	因开具保函存入的保证金	客户要求开具保函，才能保证业务的正常开展。
工程保证金	723.53	工程项目劳动保障金	劳动保障金是建设工程的劳动工资支付保障，开具保障金专户后方可办理施工许可证
外汇产品保证金	7,796.15	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外汇产品业务存入的保证金	银行存贷外汇产品，商票融资支付货款。
外汇远期保证金	1,356.47	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外汇远期业务存入的保证金	外汇套期保值锁价签约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501.54	因开具信用证存入的保证金	采购材料支付货款
被冻结资金	104.21	中融金及钱包好车尚未解冻资金余额	因诉讼事项冻结，案件仍在执行中。
可支配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359.46		
其中：冰箱板块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779.05		冰箱业务板块所处行业具有明显的季节性，每年的二和三季度为销售旺季，需要资金用于采购、销售及生产经营周转。
金融科技板块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0.41		

注：上表数据未经审计，为公司财务部初步统计结果。

综上，截止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扣除因抵押、担保及被银行冻结的受限货币资金、冰箱板块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保证金和资金、金融科技板块业务运营

所需保证金外，公司可用流动货币资金余额不足以支付全部到期债务，致使出现部分债务逾期。

2019年6月12日，因部分债权人正在履行展期及部分偿还方案的内部审批流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履行了披露义务，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

截止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部分债权人（对应逾期债务合计 23,889.00 万元，占逾期债务总额比例 87.95%）初步达成展期、部分偿还的方案。

公司一直努力筹措资金进行债务清偿。截止至2019年5月31日，已经偿还债务 249,724.35 万元。后续公司仍将继续努力采取多种措施筹集资金偿还债务，包括（1）对于应收账款清收，继续由专项工作组推进，逐笔分类采取包括诉讼在内的清收措施；（2）有选择的对公司部分对外股权投资进行处置转让，回笼资金；（3）在努力稳定主业持续经营的同时，积极开拓新业务，增加公司自身造血能力；（4）积极与银行机构进行沟通，获取新的授信或债务展期、分期。从而化解违约风险，实现债务清偿。

四、偿还债券对公司长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2019年5月29日，公司已完成两只债券的兑付并摘牌，合计本金为9亿元。公司以现金偿还上述债券后，资产负债率为 72.77%，与偿还前资产负债率相比下降 2.55%。该事项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和经营状况，对公司长期偿债能力的改善具有积极意义。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8日